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雨燃验字（2018）第 017 号

（盖计量认证印章）

项目名称：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委托单位：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一月

项目名称：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承担单位：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陈然

报告编制人：

审核：

签发：

参与人员：张良、杨秋霞、张莉娇、颜文俊、李井春

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28-64603309

传真：028-64603309

邮编：610200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公兴街道华府大道四段 777 号 B13 栋 3 楼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及监测点位图

附图 4 项目现场调查图片

附件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2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

附件 3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 4 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5 工况证明

附件 6 项目执行标准的函

附件 7 项目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8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附件 9 环境突发事故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0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1 监测报告

附件 12 监测单位资质

前言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位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占地面积 108929.36m²，本项目占地面积 2786.73m²，建筑面积 6639.02m²，项目投资 337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17 万元，建成后项目形成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已于 2014 年 02 月 20 日在绵阳游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进行备案（川投资备[51070414022002]0004 号），建立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项目委托绵阳市环境科学研究所进行该项目补充环境影响评价。2014 年 9 月 23 日绵阳市环境保护局以绵环审批[2014]170 号对《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查批复。

受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环保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查阅了相关资料并编制了监测方案。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至 21 日对该项目开展了现场监测，并对该项目中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等污染源排放现状、环保管理、环保制度及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了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次环保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特种聚酯薄膜生产厂房建设、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设备；

公辅工程：门卫室，办公室，食堂，仓储；

公用工程：空压站，软水、纯水制备站，冷冻站，氮气储罐，给水，排水，供电，空调净化系统，绿化工程；

环保工程：污水管网，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除尘装置、排气系统，危废暂存间、垃圾桶等；

具体验收范围见表 2-1。

验收内容

- (1) 废水排放情况监测；
- (2) 废气监测；
-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 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置检查；
- (5) 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措施检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 (7) 公众意见调查。

表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绵阳游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建设项目性质	迁建改扩建技改迁建√(划√)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设计生产能力：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 实际生产能力：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				
环评时间	2014年9月	开工日期	2014年10月		
调试生产时间	2015年8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8月20日-21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绵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绵阳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84万元	比例	13.7%
实际总投资	3375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17万元	比例	18.3%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p> <p>4、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07年11月22日)；</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682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p> <p>6、生态环境部9号令《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5月16日)</p> <p>7、《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年9月)；</p> <p>8、《关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绵阳市环境保护局，绵环审批[2014]170号，2014.9.23)</p> <p>9、项目竣工环境验收监测委托书。</p>				

表 2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原址于绵阳市东兴路 6 号，由于城区规划，现迁建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东经：104° 48' 18"，北纬：31° 23' 28"），项目处于小枳沟镇东材新技术产业园，园内已有电工聚丙烯薄膜技术改造项目、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年产 1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3500 吨电容器用聚丙烯薄膜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2000 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聚丙烯薄膜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并取得验收批复，另有年产 4000 吨无卤阻燃绝缘片材生产线项目正在进行建设相互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项目所在的东材新技术产业园东南面 50m 处为绵阳机电工程学校；西南面与绵盐公路相邻，570m 处为涪江；西北面与华星路相邻，35m 处为枫叶绿洲项目；东北面与惠安路相邻，30m 处为嘉兴警苑。本项目距离东南面厂界 278m，距绵阳机电工程学校 328m；距离西南面厂界 87m，距涪江 657m；距离西北面厂界 184m，距枫叶绿洲项目 219m；距离东北面厂界 279m，距嘉兴警苑 309m。项目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2.2 项目（工程）建设概况

2.2.1 项目名称、性质及地点

项目名称：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迁建

建设地点：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

2.2.2 建设规模、内容及工程投资

(1) 项目投资

本本项目总投资 3375 万元，环保投资 61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8.3%。

(2) 生产规模

项目员工 70 人，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生产班制为三班两运转制，每班 12 小时，项目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

(3) 建设内容及项目组成

项目组成主要包括主体工程、公辅工程、仓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环保工程。

具体项目组成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分类	主要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主要项目	规模或主要设备			
主体工程	特种聚酯薄膜生产厂房建设	建筑面积6639.02m ² ，2F（局部4F），钢筋混凝土全框架结构，丙类，二级耐火等级	已建	生活污水生活 垃圾 粉尘 废气 噪声 固废	利旧
	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设备	新增及改建生产、动力辅助设备45台（套）。包括：原料计量输送混料系统、干燥系统、熔融挤出铸片系统、纵横拉伸系统、收卷系统、废膜粉碎输送、造粒回用系统、分切机及包装等工序设备。配套空调、净化、空压、起重运输等设备。	已建		利旧
辅助工程	门卫室	建筑面积 40m ² ，1F	已建	生活污水 生活垃圾	依托
	办公室	建筑面积 17976.75m ² ，5F	已建		
	食堂	建筑面积 1620m ²	已建	餐饮废水 餐厨垃圾	
	仓储	建筑面积 14740m ²	已建	固废	
公用工程	空压站：压缩空气容量为 413m ³ /h，压力 0.4~0.6Mp		已建	噪声	依托
	软水、纯水制备站：软水制备能力为 20t/h，纯水		已建		

	制备能力为 5t/h					
	冷冻站：总冷却水量为 4000t	已建				
	氮气储罐：储存能力为 32m ³	已建				
	给水：供水管网，市政供水	已建	/	新建		
	排水：市政污水管□，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	已建				
	供电：生产用电 380V 动力电，办公用电 220V	已建				
	空调净化系统，洁净度等级为 300000 级	已建				
	绿化工程：面积为 2370m ²	已建				
环保工程	污水管网（管径φ300）	已建			废水	依托
	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200 m ³ /d）	已建				
	除尘装置、排气系统	安装 1 台除尘装置，1 台活性炭吸附装置，排气系统	粉尘废气	搬迁		
	危废暂存间、垃圾桶等	已建	固废	依托		

2.2.3 主要原辅材料、主要生产设备及能源动力消耗

项目主要原材料见表 2-2。

表 2-2 原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产品耗量（t/t 薄膜）	年总耗量(t)	来源	备注
1	特种聚酯切片	1.05	5250	国内	少量进口
2	包装材料	/	250	绵阳	/

2.2.4 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原设备见表 2-3。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	备注
一	上料系统	1（套）	/	1 台	/
1	加料器	1（台）	GR120	8 台	搬迁
2	减速器	1（台）	GR120BVS	1 台	搬迁
3	加料器	1（台）	GR30	5 台	搬迁
4	减速器	1（台）	HM2-214	2 台	搬迁
5	VBK 料仓	1（个）	80 立方米	3 台	搬迁
6	再生料仓	2（个）	30 立方米	2 台	搬迁
7	新料仓	1（个）	80 立方米	2 台	搬迁
8	加料器	4（台）	GR30BVS	/	搬迁
9	减速机	4（台）	HM1-84	1 台	搬迁
10	电动葫芦	1（台）	1.5T	2 台	搬迁
11	电动葫芦	1（台）	1.3T	5 套	搬迁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12	电动葫芦	1 (台)	1T	1 台	搬迁
13	罗茨风机	1 (台)	Q=10t	8 台	搬迁
14	电机	1 (台)	TF6-NNR	1 (台)	搬迁
15	罗茨风机	1 (台)	Q=2t	1 (台)	搬迁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	备注
16	电机	1 (台)	IR-G	1 (台)	搬迁
17	罗茨鼓风机	1 (台)	D22X16	1 (台)	搬迁
18	电机	1 (台)	Y180L-4	1 (台)	搬迁
二	干燥系统	1 (套)	/	1 (套)	/
1	沸腾式干燥机	1 (台)	FBCD-1200	1 (台)	搬迁
2	比例供给机	1 (台)	MC3P-EC4-SI	1 (台)	搬迁
3	比例供给机	1 (台)	UC3P-EC4-S1	1 (台)	搬迁
4	比例供给机	1 (台)	E3P-EC4-SI	1 (台)	搬迁
5	减速机	3 (台)	H02-21008	3 (台)	搬迁
6	电机	3 (台)	//	3 (台)	搬迁
7	除尘风机	1 (台)	160011NM	1 (台)	搬迁
8	中间罐	4 (个)	5 立方米	4 (个)	搬迁
三	挤出系统	1 (套)	/	1 (套)	/
1	挤出机	1 (台)	/	1 (台)	搬迁
2	计量泵	1 (台)	HBT800CG-02	1 (台)	搬迁
3	减速机	1 (台)	22KW-80CD	1 (台)	搬迁
4	冷却风机	1 (台)	MF-200	1 (台)	搬迁
5	电机	1 (台)	EB70-NNR	1 (台)	搬迁
6	挤出机中间罐	1 (个)	2.56Pmm=0.5Kg/cm	1 (个)	搬迁
7	电机	1 (台)	EBK-MPT	1 (台)	搬迁
8	减速机	1 (台)	C	1 (台)	搬迁
9	冷却风机	1 (台)	TF5-NR	1 (台)	搬迁
10	油泵 1	1 (台)	FEQ	1 (台)	搬迁
11	油泵 2	1 (台)	TIS70-NR	1 (台)	搬迁
12	电加热	2 (台)	/	2 (台)	搬迁
13	过滤器电加热	1 (台)	/	1 (台)	搬迁
14	机头电加热	1 (台)	/	1 (台)	搬迁
四	铸片系统	1 (套)	/	1 (套)	/
1	冷鼓	1 (台)	/	1 (台)	搬迁
2	减速器	1 (台)	HSH2	1 (台)	搬迁
3	电机	1 (台)	TIS85-NR	1 (台)	搬迁
4	油泵	1 (台)	2BBG2001G4P-GR	1 (台)	搬迁
5	前后移动油泵	1 (台)	INT	1 (台)	搬迁
6	升降油泵	1 (台)	/	1 (台)	搬迁
7	CK 吹风机	2 (台)	/	2 (台)	搬迁
8	电机	1 (台)	MMA1133B	1 (台)	搬迁
9	电机	1 (台)	ED70-NR	1 (台)	搬迁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五	纵拉系统	1 (套)	/	1 (套)	/
1	纵拉伸机	1 (台)	/	1 (台)	搬迁
2	减速机	1 (台)	1:29.2 n=77-1.7	1 (台)	搬迁
3	电机	2 (台)	TIB85-NNR	2 (台)	搬迁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	备注
4	减速机	1 (台)	1:8.26 250-49rpm	1 (台)	搬迁
5	FR 冷却风机	1 (台)	HTIS85-NR	1 (台)	搬迁
6	穿片电机	1 (台)	YTFO	1 (台)	搬迁
7	电加热	1 (台)	/	1 (台)	搬迁
六	横拉系统	1 (套)	/	1 (套)	/
1	横拉伸机	1 (台)	/	1 (台)	搬迁
2	变速器	1 (台)	55KW-4C3	1 (台)	搬迁
3	中间齿轮箱	1 (台)	55KW-1C	1 (台)	搬迁
4	蜗杆减速机	1 (台)	43/60	1 (台)	搬迁
5	电机	1 (台)	TIB-NNR	1 (台)	搬迁
6	热风循环烘箱	1 (台)	/	1 (台)	搬迁
7	风机	11 (台)	/	11 (台)	搬迁
8	油泵	2 (台)	/	2 (台)	搬迁
9	轨道调幅电机	1 (台)	/	1 (台)	搬迁
10	电加热	1 (台)	/	1 (台)	搬迁
七	牵引收卷系统	1 (套)	/	1 (套)	/
1	牵引收卷机	1 (台)	/	1 (台)	搬迁
2	减速机	1 (台)	SFC56D5/5KW	1 (台)	搬迁
3	收卷电机	2 (台)	EBA-MP	2 (台)	搬迁
4	换卷电机	1 (台)	PS220G10	1 (台)	搬迁
八	β 测厚仪	1 (套)	/	1 (套)	搬迁
九	分切系统	1 (套)	/	1 (套)	/
1	分切机	1 (台)	CAMERON	1 (台)	搬迁
2	电源柜	1 (台)	XL-21	1 (台)	搬迁
3	主电机	1 (台)	/	1 (台)	搬迁
4	EPC 电机	1 (台)	/	1 (台)	搬迁
5	油泵电机	1 (台)	/	1 (台)	搬迁
6	排气风机	1 (台)	/	1 (台)	搬迁
十	工艺数据检测记录系统	1 (套)	非标定制	1 (套)	搬迁(报废)
十一	清洗系统	1 (套)	/	1 (套)	废弃
十二	粉碎系统	1 (套)	/	1 (套)	/
1	朋来式粉碎机	1 (台)	M-870R	1 (台)	搬迁
2	块料粉碎机	1 (台)	M-420 型	1 (台)	搬迁
3	SC2 粉碎机	/	非标	/	搬迁
4	电机	1 (台)	TFN60-NNRY	1 (台)	搬迁
5	FBK 料仓	3 (台)	50 立方米	3 (台)	搬迁
6	振动给料机	3 (台)	/	3 (台)	搬迁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7	旋转加料机	3 (台)	/	3 (台)	搬迁
8	旋转电机	3 (台)	XD-10584-4AX	3 (台)	搬迁
9	袋式过滤器	1 (台)	MLA3165B	1 (台)	搬迁
10	真空清扫泵	1 (台)	TFI70-NNR	1 (台)	搬迁(报废)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	备注
11	罗茨风机	1 (台)	M-B125	1 (台)	搬迁
12	电机	1 (台)	TISP85-NNR	1 (台)	搬迁
13	送风机	2 (台)	POB-6-2	2 (台)	搬迁
14	电机	1 (台)	TF70-NNRY	1 (台)	搬迁
15	电机	1 (台)	TFP6-NNR	1 (台)	搬迁
十三	回收造粒系统	1 (套)	/	1 (套)	/
1	回收造粒机	1 (台)	/	1 (台)	搬迁
2	罗茨风机	1 (台)	TSB-65-2.9/53.9KPA	1 (台)	搬迁
3	除尘装置	1 (台)	TBLM-39	1 (台)	搬迁
4	离心风机	1 (台)	20 立方米/min	1 (台)	搬迁
5	粉料斗	1 (台)	/	1 (台)	搬迁
6	挤出机	1 (台)	P115-20ABIC L/D=20	1 (台)	搬迁
7	冷却水槽	1 (台)	/	1 (台)	搬迁
8	板式换热器	1 (台)	E15-J-21	1 (台)	搬迁
9	板式换热器	1 (台)	ux-016-5-33	1 (台)	搬迁
10	切料机	1 (台)	/	1 (台)	搬迁
11	减速机	1 (台)	HM02-82	1 (台)	搬迁
12	电机	1 (台)	TC-F	1 (台)	搬迁
13	罗茨风机	1 (台)	ARC80	1 (台)	搬迁
14	电机	1 (台)	TF70-NNR	1 (台)	搬迁
十四	研磨系统	1 (套)	/	1 (套)	废弃
十五	微控缠绕包装机	1 (台)	LB- II 2000	1 (台)	搬迁
十六	风淋系统	1 (套)	JFL-2	1 (套)	废弃
十七	热媒系统	1 (套)	/	1 (套)	/
1	热媒锅炉	1 (台)	TK-4	1 (台)	搬迁
2	油泵	1 (台)	2H14AX	1 (台)	搬迁
3	电机	1 (台)	PDA184	1 (台)	搬迁
4	循环水系列	1 (台)	WCR	1 (台)	搬迁
5	阪式热交换器	1 (台)	EX-15-J-6	1 (台)	搬迁
6	液压马达	1 (台)	YC213-40/50-B-M	1 (台)	搬迁
十八	制氮系统	1 (套)	/	1 (套)	废弃
十九	QR 循环水系列	1 (台)	/	1 (台)	/
1	阪式热交换器	1 (台)	EX-7-P-17	1 (台)	搬迁(更换)
2	水泵	1 (台)	50SH-0	1 (台)	搬迁
3	电机	1 (台)	TS70-NNR	1 (台)	搬迁
二十	CD 循环水系列	1 (套)	/	1 (套)	/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1	阪式热交换器	1 (台)	EX-15-T-59	1 (台)	搬迁(更换)
2	阪式热交换器	1 (台)	UX-195-M-60	1 (台)	搬迁(更换)
3	水泵	1 (台)	80SH-T0	1 (台)	搬迁
4	电机	1 (台)	TF70-NNR	1 (台)	搬迁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	备注
5	水泵	1 (台)	50SH-TO	1 (台)	搬迁
6	电机	1 (台)	TF6-NNR	1 (台)	搬迁
7	水箱及电加热器	1 (台)	/	1 (台)	搬迁
二十一	EXT 循环水系列	1 (套)	/	1 (套)	/
1	阪式热交换器	1 (台)	EX-15-J-15	1 (台)	搬迁(更换)
2	水泵	1 (台)	50SH-TO	1 (台)	搬迁
3	电机	1 (台)	TISTO-NR	1 (台)	搬迁
4	水箱及电加热器	1 (台)	/	1 (台)	搬迁
二十二	TOR 循环水系列	1 (套)	/	1 (套)	/
1	阪式热交换器	1 (台)	EX-7-P-23	1 (台)	搬迁(更换)
2	水泵	1 (台)	50SH-O	1 (台)	搬迁
3	电机	1 (台)	TF70-NR	1 (台)	搬迁
4	水箱及电加热器	1 (台)	/	1 (台)	搬迁
二十三	PHR 循环水系列	1 (套)	/	1 (套)	/
1	阪式热交换器	1 (台)	EX-15-J-12	1 (台)	搬迁(更换)
2	水泵	1 (台)	80SH-0	1 (台)	搬迁
3	电机	1 (台)	TF70-NR	1 (台)	搬迁
4	水箱及电加热器	1 (台)	/	1 (台)	搬迁
二十四	循环水系列	1 (套)	WCR	1 (套)	/
1	阪式热交换器	1 (台)	EX-15-J-6	1 (台)	搬迁(更换)
2	液压马达	1 (台)	YC213-40/50-B-M	1 (台)	搬迁
二十五	复用水系统	1 (套)	/	1 (套)	废弃
二十六	压空系统	1 (套)	/	1 (套)	/
1	冷冻式压缩干燥机	1 (台)	DS5030NW	1 (台)	搬迁
2	储气罐	1 (台)	7.5 立方米	1 (台)	搬迁
3	除油装置	1 (台)	QYL-7	1 (台)	搬迁(废弃)
4	干燥器	2 (台)	DA-14	2 (台)	搬迁(废弃)
5	空气除尘装置	2 (台)	QKL-12/0.8	2 (台)	搬迁(废弃)
二十七	空调系统	1 (套)	/	1 (套)	废弃
二十八	配电系统	1 (套)	/	1 (套)	废弃
二十九	火警监控系统	1 (套)	JB-TG-SC9100	1 (套)	废弃
三十	电磁式金属检出器	1 (台)	LR-125	1 (台)	搬迁
三十一	温度试验箱	1 (台)	川 G3002	1 (台)	搬迁
三十二	拉力试验机	2 (台)	XL-100A	2 (台)	搬迁
三十三	光电测厚仪	2 (台)	J03030063	2 (台)	搬迁
三十四	雾都仪	1 (台)	WGT-S	1 (台)	搬迁
三十五	电子万能试验机	1 (台)	CMT-2203	1 (台)	搬迁

三十六	自动粘度测定仪	1 (台)	NRV-5	1 (台)	搬迁
三十七	在线瑕疵检测仪	1 (台)	定制	1 (台)	搬迁
三十八	光电测厚仪	2 (台)	JD3	2 (台)	搬迁
三十九	茂福炉	1 (台)	/	1 (台)	搬迁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	备注
四十	电热干燥鼓风机	6 (台)	101-2 型	6 (台)	搬迁
四十一	恒温器	2 (台)	CS501-3C	2 (台)	搬迁
四十二	超级恒温器	1 (台)	CS501A	1 (台)	搬迁
四十三	单梁式悬挂起重机	2 (台)	/	2 (台)	废弃
四十四	电梯	2 (台)	/	2 (台)	废弃
四十五	环链电动葫芦	1 (台)	PK5N-2FR	1 (台)	搬迁
1	电梯	/	定制	2 (台)	外购
2	行车	/	定制	4 (台)	外购
3	电动葫芦	/	2T	2 (台)	外购
4	水泵 (复用水)	/	7.5KW	2 (台)	外购
5	循环水水泵智能换热站	/	/	1 (套)	外购
6	热水发生器	/	/	1 (套)	新增(取消)
7	空调器	/	/	4 (套)	外购
8	粉吸装置	/	/	1 套	外购

2.3 人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70 人。

工作制度：全年工作日 300 天，生产班制为三班两运制，每班 12 小时。

2.4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

聚酯切片经过干燥、熔融挤出、铸片、双向拉伸定型等工序，来达到特种聚酯薄膜的阻燃性、尺寸稳定性和耐冷媒性等要求。项目只发生物理反应，无化学反应过程。项目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原料准备

本项目原材料为特种聚酯切片，由运输车辆送至园区已建仓库储存，使用前由运输车运往原材料堆放车间。拆袋后将聚酯切片倒入料槽内，经送风机提升至缓冲器内，经缓冲器送料口送到结晶器内等待干燥。

(2) 切片干燥结晶

送入结晶器内的原料由于自身含有0.5%左右的水分，需进行干燥，否则将影响薄膜质量。湿切片经料斗进入流化床内，由第一加热器提供160℃左右的温度进行烘干；当烘干到一定程度时，原料进入干燥塔，经重力作用下落过程中由第二加热器进行烘干，温度保持在170℃左右，最后经干燥塔下方输送至结晶器内结晶后，暂存于真空料斗内供挤出机挤出。干燥结晶过程为全密闭过程，在干燥塔烘干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粉尘，经干燥塔上方通入旋风分离器处理后存储于粉尘桶内。干燥结晶过程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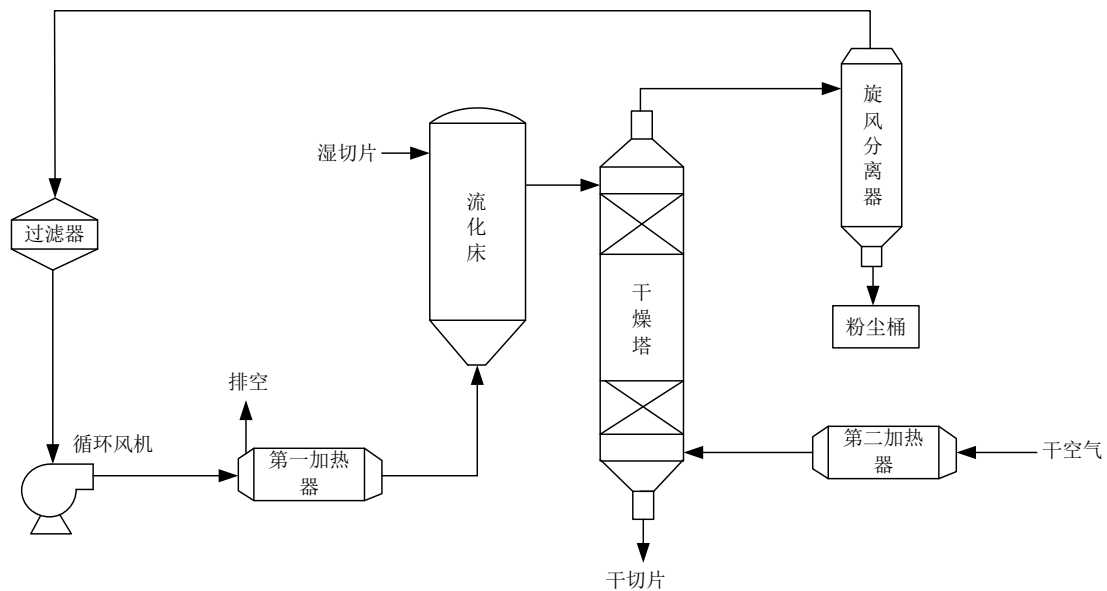


图 2-1 干燥结晶过程示意图

(3) 挤出铸片

经干燥后的原料进入挤出机在挤出螺杆的推动下，依次经过由低温到高温的多个加热区，聚酯切片逐步成为熔融流体，再经过滤器去除杂质，随后注入模头。由模头的模唇挤出片状熔融流体，经激冷辊冷却后铸成厚片。厚片经测厚仪扫描测厚，并将检测数据自动输入计算机控制系统，控制系统将根据数据

自动对模头和激冷辊进行调节，测试不合格的厚片暂存于收集桶内，定期送至造粒回收车间处理。挤出机挤出温度保持在 280℃左右，经激冷辊和空气冷却后的厚片温度保持在 210~220℃左右，以待进行拉伸。激冷棍采用冷却水循环系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在挤出过程中将通入少量的氮气，防止薄膜氧化，氮气由园区氮气储罐提供。挤出机结构简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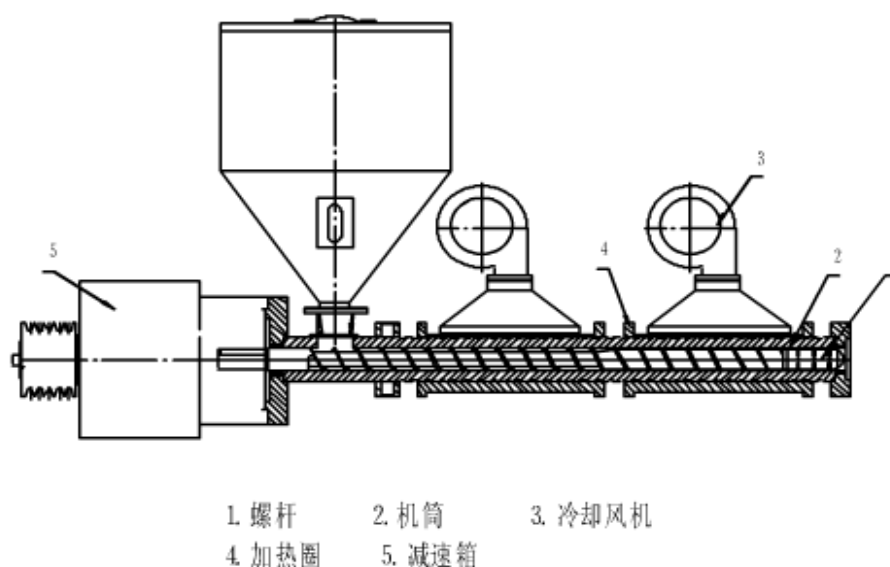


图 2-2 挤出机结构简图

(4) 纵向拉伸

厚片进入纵拉机中首先经预热辊预热到最佳拉伸温度。在拉伸区通过改变拉伸辊的速度使膜片拉长变薄。拉长变薄的膜片在冷却区由冷却辊冷却后进入横拉。

(5) 横向拉伸

经纵拉后的膜片通过同轴转夹链夹住膜片两边进入拉幅炉内，在预热区经热空气使膜片均匀地加热到足够的拉伸温度，然后进入拉伸区通过宽幅扩展进行横向拉伸。

(6) 收卷

经过纵向、横向拉伸后的薄膜，由切割器对两侧边角不均匀处进行切割，形成统一宽度。两侧边角料通过传送机送至一层造粒回收车间待处理，中间部分的薄膜经过定型、冷却由收卷辊卷绕收卷。

(7) 分切

收卷卷绕成的大膜卷在专用分切机上按相应宽度规格分切成小卷，再经检验、计量、包装后入库待出厂。

(8) 成品检验

按照一定的要求对成品进行检验，主要检验指标有：聚酯薄膜的宽度、厚度，外观，物理机械性能以及表面张力的大小。要求薄膜的宽度、厚度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薄厚均匀；表面应当平整光滑，不允许有气泡、穿孔及破裂现象，无明显的黑点、杂质、晶点和僵块，不允许有严重的挂科线和丝纹存在；物理机械性能（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等）优良；表面张力至少应达到38达因以上，达到40达因以上更佳。

检验出的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至造粒回收车间处理后回用，合格品包装入库。

2、造粒回收工艺

生产过程中不合格的废厚片、经切割产生的边角料、检验不合格的产品等经过统一收集后送至一层造粒回收车间进行处理。加工后90%废膜可以回用到新料中再次熔融挤出拉膜，剩余约10%左右废膜受到污染，回收造粒后用于其他产品的生产中。其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废料收集

在薄膜拉伸收卷过程中，对薄膜进行切割将产生一定的边角料，这些边角

料经过传送带送至一层造粒回收车间。挤出铸片过程中形成的不合格的废厚片与成品检验后不合格的产品，经统一收集后运往造粒回收车间储存待处理。

(2) 破碎研磨

收集的边角料、废厚片 and 不合格产品加入破碎机中进行破碎，粉碎成细小不规则固体后，再经研磨成粉末后送至挤出机挤出。破碎过程产生的细小粉尘经旋风分离器处理后收集至粉尘桶内。

(3) 挤出

破碎后的废薄膜固体进入挤出机在挤出螺杆的推动下，依次经过由低温到高温的多个加热区，聚酯切片逐步成为熔融流体，再经过滤器去除杂质，随后注入模头。由模头的模唇挤出片状熔融流体。挤出机挤出温度控制在 280℃ 左右。

(4) 冷凝

经模唇挤出的片状熔融流体经激冷辊冷却后铸成厚片，再由提升机送至打磨机内。激冷棍采用冷却水循环系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5) 切片

经挤出的厚片送至打磨机内进行切片打磨，再次形成聚酯切片后储存于料槽内。统一收集后送至进料车间回用于生产。

项目生产过程控制：

1、自动控制装置：聚酯薄膜生产线对加热、拉伸、测厚、收卷等过程通过计算机进行过程自动控制。每个过程自动调节，将相应参数控制在最佳状态下；此外，该生产线还自动控制单机速度、联机速度，自动控制速度和张力，控制自动换卷操作等。

2、自动曲线控制：膜的纵向和横向拉伸厚度根据测厚仪测出的数据自动控制相关设备及参数。厚度测量数据以图形显示在显示屏上，并可随时打印。

3、中央监控和数据记录：温度、压力、速度、拉伸倍数、卷绕张力和薄膜曲线等操作数据以图形显示在显示屏上，实现中央监控和数据记录。

β 测厚仪：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将使用测厚仪对产出的厚片测试，使用含 85Kr 放射源，活度为 $1.554\text{E}+10\text{Bq}$ （属 V 类放射源）的测厚仪。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取得了使用 III 类射线装置、V 类放射源的辐射安全许可证。绵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出具了《关于对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电工聚酯薄膜测厚仪核技术应用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根据批复内容可知， γ 、 β 射线经仪器自带屏蔽装置屏蔽后，职业人员、公众和环境的辐射剂量符合国家规定的年有效剂量当量限值，从环境保护与辐射安全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并由绵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2 月 23 日对其进行了竣工验收。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见图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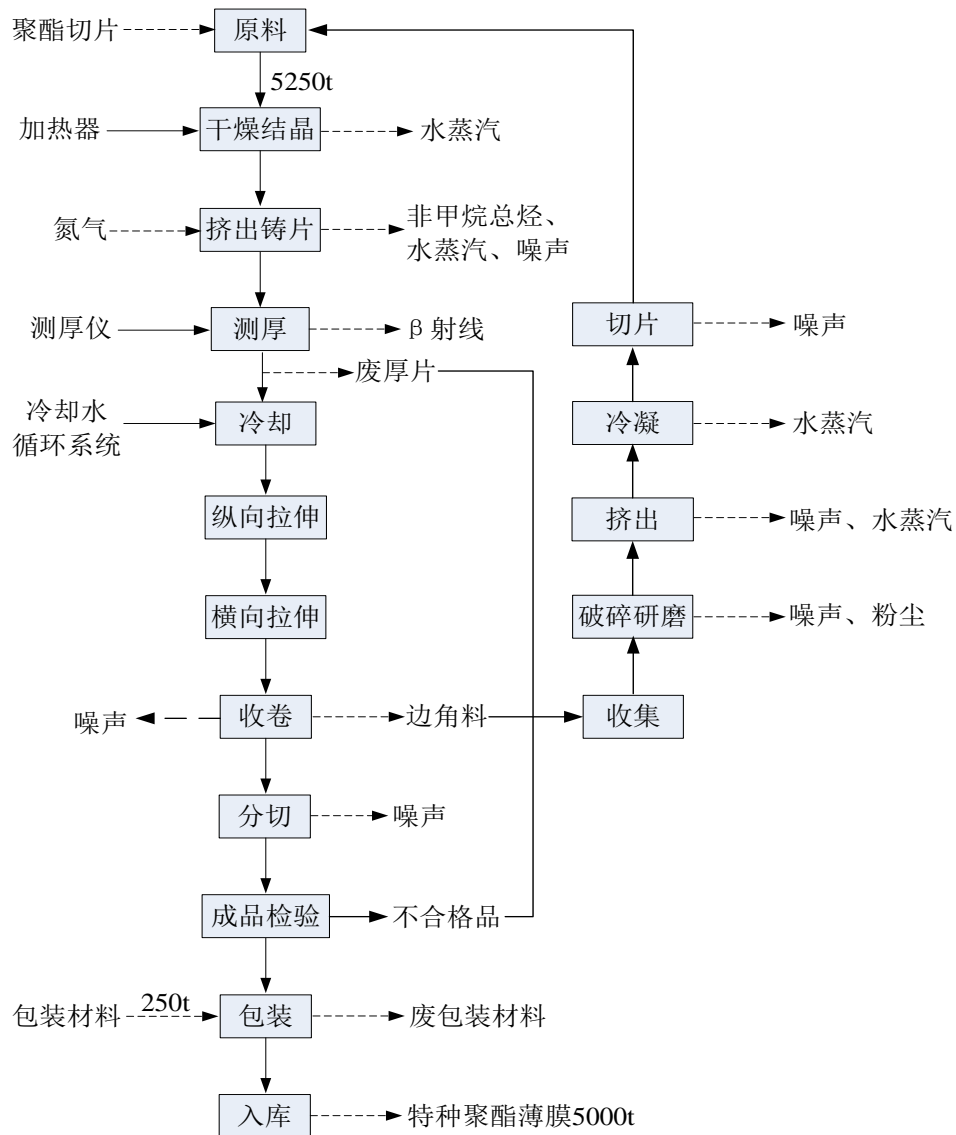


图 2-3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2.5 项目水平衡情况

项目无生产用水，只产生生活废水，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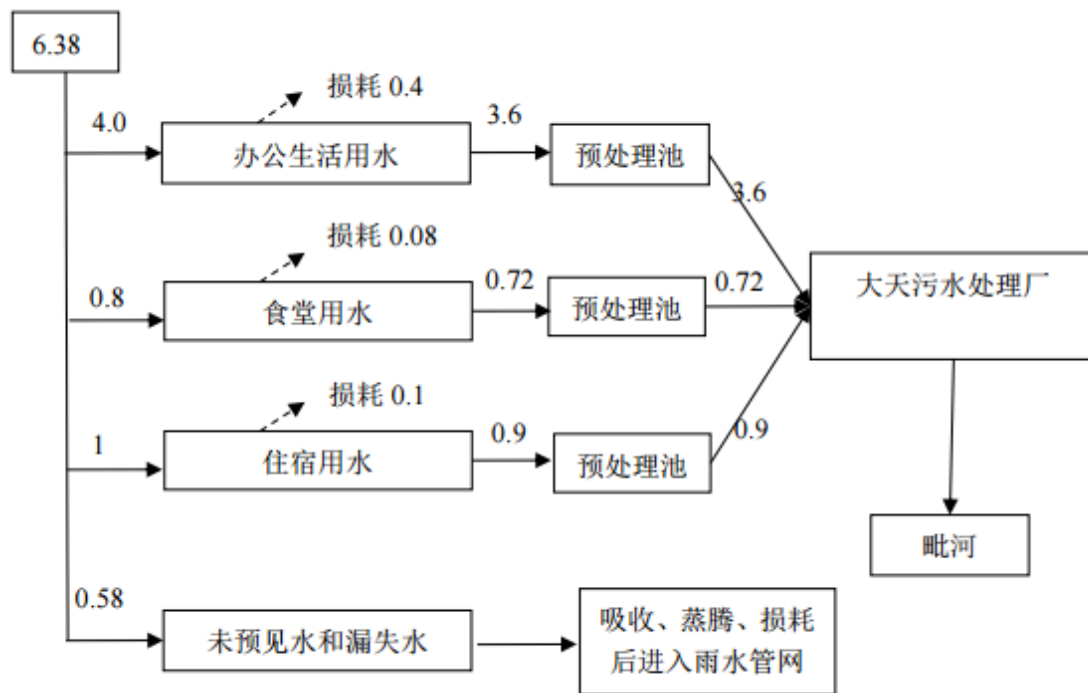


图 2-4 营运期项目水平衡图（单位： m^3/d ）

2.5 项目物料使用情况

项目物料平衡图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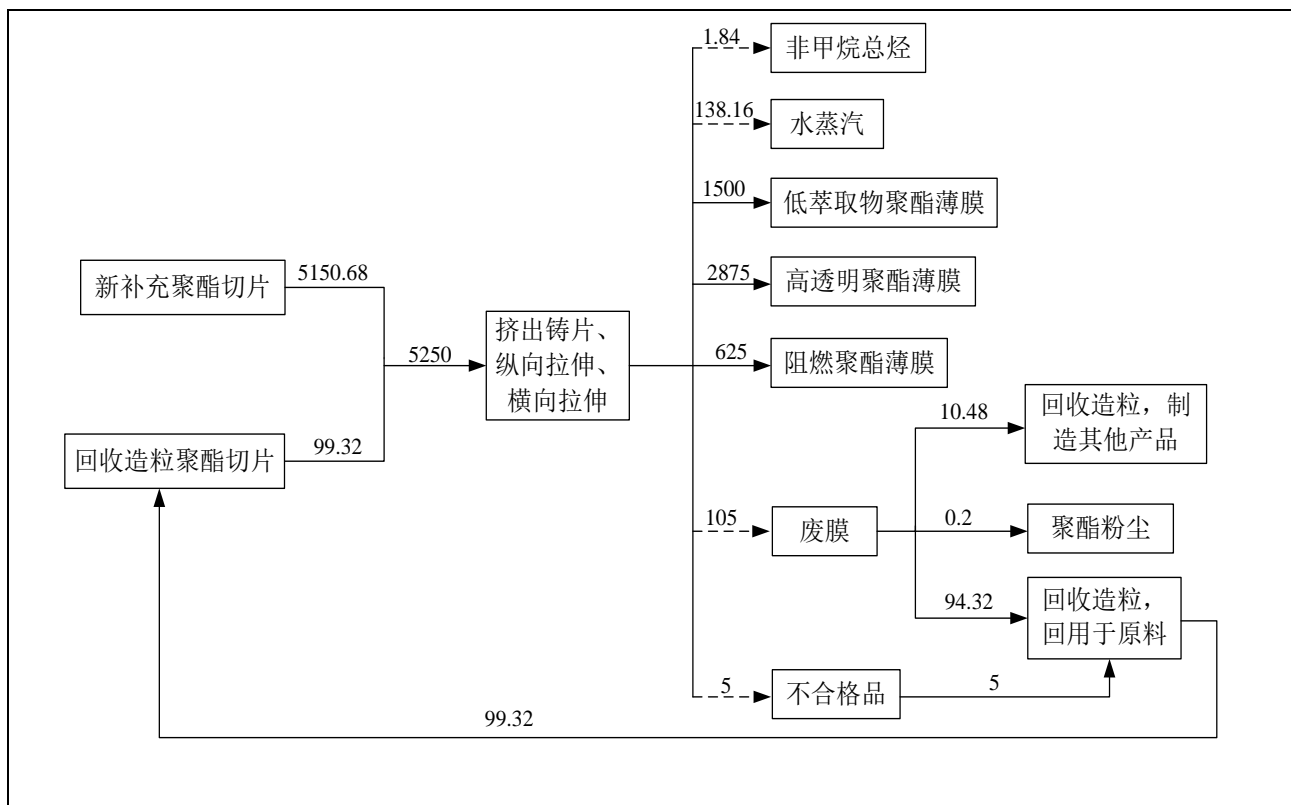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物料平衡图 (单位: t)

表3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3.1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挤出工序及回收造粒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造粒回收过程中破碎过程产生的聚酯粉尘、进出车辆尾气等。项目食堂为依托项目，且以《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验收通过（绵环函[2008]60号），故食堂油烟不在本项目验收范围；项目挤出工序及回收造粒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一台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后汇合至一根20米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造粒回收过程产生的粉尘经一台除尘设备处理后经20米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3.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间无生产工艺用水，项目用水主要来自于设备冷却、回收造粒过程使用的冷却水、车间清洁用水以及员工生活用水。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洁废水及生活污水。清洁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园区一期已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生活设施为依托项目，且以《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验收通过（绵环函[2008]60号），故项目不设立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3.3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源于挤出机、粉碎机、罗茨风机及水泵等，运输车辆进出产生的交通噪声以及装卸货物产生的噪声。

项目已经对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采取建筑隔声、增加隔音材料、限鸣等措施

3.4 固废的产生及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膜、不合格品和生活垃圾等。本项目废包装材料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置；废膜造粒后掺入新料中再次熔融挤出拉膜，受到污染的废膜，回收造粒后用于其他产品的生产中；不合格产品经过造粒回收系统处理后回用于项目生产；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无回用利用价值，按一般工业垃圾交市环卫部门填埋处置；维护维修设备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棉纱、含油手套等交由有资质危废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由市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3.5 污染源及治理设施对照

本项目总投资 3375 万元，环保投资 61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8.3%。环保措施及其投资估算一览表见表 3-2。

表 3-1 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时期	项目	内容	投资估算 (万元)	实际完 成情况	实际投资 (万元)
施工期	施工扬尘	洒水降尘湿法作业，临时堆放进行覆盖，建临时施工围挡	1.5	已建	1.5
	施工废水	6m ³ 沉砂池一座	3	已建	3
废气治理	废气治理	回收造粒时边、废膜粉碎过程中将 □生聚酯薄膜粉尘，采用旋风除尘器收集，暂存于粉尘桶内交由指定 厂家收集处置	15	已建	21
		厂房空调净化通风系统，换气次数 为 8~12 次/h，卫生间换气次数为 8~10 次/h	600	已建	519
	废水治理	冷却水循环系统	5	已建	8
		预处理池	—	依托	—
		雨、污水管网（与市政雨、污水管 网相接）	—		—
	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	—		
	噪声治理	噪声治理	空压机设单独基础，墙面采用吸声 材料，操作人员休息间采用隔声门 窗。	35	通过合 理布局， 合理选 型，合理 选材等 措施减 噪
水泵安装在单独隔间水泵房内，进 出口安装软接头，并采用减振台座 安装					
空调机设在单独的专门空调机房 内，送、回风机设减振台座，送回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风系统设有消声器			
	固体废弃物处 置	造粒回收系统	11	已建	11
		生活垃圾袋装、清运	1	已建	1
园区绿化		绿化面积 2370m ²	12.5	已建	12.5
合计			684	/	617

表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评价要求和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4.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4.1.1 产业政策及规划的符合性

特种聚酯薄膜是一种在电子、电器、电机等多行业具有其特殊用途的塑料薄膜，该产品属多功能高分子合成材料。主要有亚光聚酯薄膜、低萃取物聚酯薄膜、抗静电聚酯薄膜、耐高温聚酯薄膜、高透明聚酯薄膜、黑色聚酯薄膜、阻燃聚酯薄膜等，应用于电子、通讯、光学材料、高档印刷材料、电声材料、电工材料等不同领域。按照国家发改委第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和第21号令《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正，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十一条石化化工，第14项功能性膜材料”的产业发展政策。同时，根据绵阳市游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70414022002]0004号)，准予该项目备案。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4.1.2、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绵阳市游仙区小观沟镇，园区总占地面积为383亩，该地块取得了绵阳市规划和建设局(2003)005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绵阳市建设委员会(2003)字第008号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同时上述地块还取得了国土使用证，土地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根据中国(绵阳)科技城管理委员会科技城管委(2007)1号文，中国科技城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将这块地作为膜类工业项目建设用地，目前，公司已在该地块上进行了六期膜类项目的建设。本项目在公司现有小观新技术产业园

用地范围内实施，本项目不新增土地，不改变原有土地的使用功能。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绵阳市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绵阳市游仙区小观沟镇，该区域属规划的工业用地。东、北面（上风向）是嘉兴警苑，西面（侧风向）是正在建设的枫叶绿洲房地产项目。周围1km范围内目前没有废气重污染企业，因此外环境对本项目无影响。

东材新技术产业园东南面50m处为绵阳机电工程学校；西南面与绵盐公路相邻，570m处为涪江；西北面与华星路相邻，35m处为兴发房地产有限公司正在建设的枫叶绿洲项目；东北面与惠安路相邻，30m处为嘉兴警苑。本项目距离东南面厂界278m，距绵阳机电工程学校328m；距离西南面厂界87m，距涪江657m；距离西北面厂界184m，距枫叶绿洲项目219m；距离东北面厂界279m，距嘉兴警苑309m。因此，本项目与周围各敏感点距离较远，影响较小。

根据绵阳市环境监测站对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均能满足相应的功能区要求，并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因此，项目在此地建设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环评认为本项目选址符合当地用地规划，能与当地环境相容，无制约因子存在，项目选址合理。

4.1.3、环境现状质量评价结论

(1) 地表水：评价结果表明，各监测断面评价因子监测结果均低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域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所在地地表水质量状况良好，且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2)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表明，SO₂、NO₂和可吸入颗粒物均低于《环境

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限定的 $2\text{mg}/\text{m}^3$ 标准限值。项目所在地及其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较好,完全满足项目建设对环境空气质量的需要。

(3) 声环境:评价结果表明,该项目拟建区域边界除3#点位夜间略有超标外,其余各点位昼、夜噪声监测值均小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及4a类标准限值,表明该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4) 生态环境:本项目位于绵阳市游仙区小观沟镇,根据现场调查,东材新技术产业园东南面50m处为绵阳机电工程学校;西南面与绵盐公路相邻,570m处为涪江;西北面与华星路相邻,35m处为兴发房地产有限公司正在建设的枫叶绿洲项目;东北面与惠安路相邻,30m处为嘉兴警苑。区域内无珍惜动植物,无自然植被,无环境制约因素。

4.1.4、达标排放及治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 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间主要完成厂房建设、设备安装和调试等。在此过程中将产生噪声、扬尘、固体废物、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对环境存在一定的影响,在施工方严格按照施工规范文明施工,认真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将影响减少到最小。且施工期的环境影响随施工结束后,可消除。

(2) 运营期

①大气环境: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水蒸汽无有毒有害物质,可直接进入空气中;废膜破碎时产生的聚酯粉尘,通过旋风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暂存于粉尘桶内交由环卫部门做填埋处置,尾气经20m高排气筒排放至大气环境中;挤出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经厂房排风系统由20m高排气筒排入大气环

境中；造粒回收工序产生的90%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处理后由20m高排气筒排放至大气环境中，10%为无组织排放，通过车间整体换风排至室外。

②地表水环境：本项目运营期间无生产工艺用水，项目用水主要来自于设备冷却、回收造粒过程使用的冷却水、车间清洁用水以及员工生活用水。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洁废水及生活污水。项目车间清洁废水与生活污水均依托园区已建污水处理设施，清洁废水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已建成运行的1#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水管网在绵盐路处与市政污水管网碰管后排入游仙区小观沟镇污水处理站进行集中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后排入油房河，汇入涪江。东材新技术产业园建有两个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1#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120m³/d，主要收集处理园区一期、二期项目产生的废水；2#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200m³/d，主要收集处理园区三期、四期、五期、六期项目产生的废水。根据相关数据资料可知，园区一期、二期项目废水产生量平均约为10m³/d，三期、四期、五期、六期项目废水产生量平均约为40 m³/d。因此，1#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有足够容量接纳本项目废水，依托该处理设施较为可行。

③声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产噪设备均安装在生产车间内部，通过建筑隔声、距离衰减，同时通过增设减震隔垫，风机进出口加装消声器，通风管设消声器，机房内采用吸声材料，降低噪声，并在厂界布置绿化带，做到以上控制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限值。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在采取

以上环保措施后能够实现厂界达标排放，且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④固体废物：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膜、不合格品和生活垃圾等。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2.8t/a，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置；废膜产生量约 105t/a，其中 90%的废膜造粒后掺入新料中再次熔融挤出拉膜，10%受到污染，回收造粒后用于其他产品的生产中；不合格产品产生量为 5t/a，经过造粒回收系统处理后回用于项目生产；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约 0.2t/a，无回用利用价值，按一般工业垃圾交市环卫部门填埋处置；维护维修设备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棉纱、含油手套等 1.5t/a，交由有资质危废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5kg/d，由市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的处置，对周围环境无二次污染。

4.1.5、清洁生产

本项目在运行过程中，对各类固体污染物分类处置，严禁“二次污染”，废膜回收后综合利用，变废为宝，不但减轻了环境污染，还为企业节约了成本；设备冷却水、回收造粒冷却水循环使用，提高了水的重复利用率；采用电作清洁能源；原料及产品均属于环保材料，工艺为物理加工，原材料不含有毒有害物质，产品清洁，非生产过程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得到有效治理。评价认为该项目符合清洁生产原则。

4.1.6、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规定，本项目的污染物总量控制项目为非甲烷总烃、COD 和 $\text{NH}_3\text{-N}$ 。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项目搬迁前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1.838t/a，搬迁后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1.802t/a，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削减了 0.036t/a。项目搬迁前

COD 排放量为 0.041t/a, NH₃-N 排放量为 0.0003t/a; 搬迁后预计 COD 排放量为 0.049t/a, NH₃-N 排放量为 0.012t/a, COD 排放量增加了 0.05t/a, NH₃-N 排放量增加了 0.0117t/a。因此, 建议本项目营运期总量控制指标为: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0.036t/a;

水污染物: COD_{Cr}: 0.05t/a; NH₃-N: 0.0117 t/a。

4.1.7、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符合绵阳市城市总体规划。本项目对产生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 均进行了治理, 分析表明, 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 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 固体废弃物进行了有效处置。项目拟建区域周边无大的环境制约因素, 运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规要求; 在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项目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的基础上, 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因此, 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是可行的。

4.2、建议与要求

4.2.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四川省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 根据需要, 设置环境保护管理人员, 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认真执行环境监测计划。

4.2.2、搞好日常环境监督管理, 使环保治理设施长期正常运行, 防止各类污染物非正常排放。

4.3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绵环审批[2014]170 号文如下: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意见收悉。经研究, 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从位于绵阳市东兴路6号的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老厂搬迁至绵阳市游仙区小视沟镇的东材新技术产业园内，项目占地面积2786.73平方米，建筑面积6639.0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座主体2层、局部4层的生产厂房，搬迁主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更新、改造部分辅助设备，重新组装成1条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依托产业园现有给排水、供电、仓库、冷冻站、空压站、软水和纯水至本站、氮气储存站、办公用房、食堂等公辅设施和污水处理设施、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项目建成后，年产5000度低萃取物聚酯薄膜、高透明聚酯薄膜、阻燃聚酯薄膜。项目总投资337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84万元。

绵阳市游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70414022002]004号）同意项目备案，绵阳市规划和建设局出具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03）005号）。

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该项目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并符合绵阳市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评价区域环境质量满足相应功能区划要求，建设地点周边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环境不良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我局从环境保护角度研究认为该项目可行，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本批复要求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健全公司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及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施工期必须严格执行“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以及“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规定，控制和减小施工扬尘污染；合理安排施工时

间，控制施工噪声，确保噪声不扰民；施工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施工人员利用厂区卫生设施，施工垃圾由市环卫部门清运；施工弃土、弃渣及时清运到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场地堆存，不得随意堆放。

3、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设备冷却水、造粒回收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车间清洁废水、生活污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肥硕中污染物浓度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绵盐路污水管网送小视沟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爱芳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油坊河，油坊河在三江大坝下汇入培江。

4、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聚酯薄膜生产线挤出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 20m 高排气筒在厂房外直接排放；造粒回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通过 20m 高排气筒在厂房外排放；废膜粉碎产生的粉尘由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通过 20m 高排气筒厂房外排放；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分别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5、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粉碎机单独设置密闭的破碎间进行隔声降噪，对其他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厂界昼夜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

6、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站收购；产生的废膜、不合格产品返回造粒系统后用作生产原料；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交市环卫部门填埋处置；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危废暂存设施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的要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市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7、落实地下水保护措施。按相关要求对生产区地面、危废暂存间重点污染防治区进行防渗处理。

8、报告表提出以厂房边界划定50m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在我局以绵环函[2008]60号审批的“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确定的100m卫生防护距离内，且此范围在东材新技术产业园中。

9、严格落实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工业企业关停、搬迁及原址场地再开发利用过程中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发[2014]66号）的相关要求，切实做好生产线搬迁中的污染防治工作，确保搬迁项目在原厂区不遗留环境问题。

三、经审核，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新增废水中化学需氧量 ≤ 0.008 吨/年，氨氮 ≤ 0.012 吨/年；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 ≤ 1.802 吨/年。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向我局提交试运营申请，经检查同意后方可进行试运营。试运营期间，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请绵阳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表5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绵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绵环审批[2014]170号文要求，经现场勘查、研究，该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废气：有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79-1996）中表2中二级标准；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标准；有组织VOCs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其他行业标准；无组织VOCs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标准。

废水：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交通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1中4a类标准。

5-1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类型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79-1996）中表2中二级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值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颗粒物	120 mg/m ³	5.9kg/h
	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其他行业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值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VOCs	60mg/m ³	6.8kg/h
无组织废气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2中其他类无组织排放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值	
	颗粒物	1.0mg/m ³	

	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表5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值	
	VOCs	2.0mg/m ³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pH值	6-9	
	化学需氧量	50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	
	氨氮	/	
	悬浮物	400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mg/L	
	动植物油	100 mg/L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氨氮	45mg/L	
	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 B级标准	
	评价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 2类标准	
	检测项目	昼间	夜间
	限值[dB(A)]	60	50
	评价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1中4a类标准	
	检测项目	昼间	夜间
	限值[dB(A)]	70	55

表6 验收监测内容

6.1 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统计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均达到设计能力的75%以上。验收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见表6-1。

表6-1 验收期间工况统计

时间	名称	设计日运营规模	当日产量	负荷%
2018年8月21日	特种聚酯薄膜	16.7吨	15.2吨	91.0
2018年8月22日	特种聚酯薄膜	16.7吨	14.7吨	88.0

6.2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和要求。
- 2、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3、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 4、验收监测前对烟尘烟气采样器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 5、实验室样品分析均要求同步完成全程序双空白实验、做样品总数10%的加标回收和平行双样分析。
- 6、监测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之差 $\leq 0.5\text{dB (A)}$ 。
- 7、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6.3 监测内容

6.3.1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表 6-2 监测内容

项目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频次	监测天数	备注
有组织废气	1#1#回收制粒车间 1#排气筒净化器前距地面约 5m 水平管道处	VOCs	3 次/天	2 天	/
	2#2#回收制粒车间 1#排气筒净化器前距地面约 5m, 水平管道处				
	3#回收制粒车间 2#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 16m 垂直管道处	颗粒物	3 次/天	2 天	/
	4#回收制粒车间 1#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 19m, 垂直管道处	VOCs	3 次/天	2 天	/
无组织废气	1#大门西南侧厂界外 3m 处 2#侧门北侧厂界外 3m 处 3#1#仓库西北侧厂界外 3m 处	颗粒物, VOCs	3 次/天	2 天	/
废水	1#生活污水总外排口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	3 次/天	2 天	/
噪声	1#(3 号) 仓库东侧厂界外 1.2m, 高于围墙 0.5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每天昼夜各 2 次	2 天	/
	2#1#仓库西侧围墙上 0.5m 处	交通噪声			
	3#食堂西北侧围墙上 0.5m 处				
	4#3#仓库东南侧围墙上 0.5m 处				

6.3.2 监测方法

表 6-3 监测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	十万分之一天平 EX125DZH B739733984	1.0mg/m ³
无组织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天平 AR124CN YQ049	0.001mg/m ³
VOCs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	福立 9790 II 气相色谱仪 9790024689	0.07mg/m ³

	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F 602400N0017060008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节能 COD 恒温加热器 JHR-2201709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17005042P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630400N0017100140	0.5mg/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I3 KE1708040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AR124CNB626691770	4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221709087S	0.05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111 II C17	0.04mg/L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00311847	/
交通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声校准仪 AWA6221A1007478	/

6.3.3 监测结果

表 6-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检测点位号	检测点位置	日期	检测频次	颗粒物 (mg/m ³)	VOCs
1#	大门西南侧厂界外 3m 处	2018.8.21	第一次	0.114	1.27
			第二次	0.114	1.31
			第三次	0.114	1.33
		2018.8.22	第一次	0.113	1.26
			第二次	0.113	1.32
			第三次	0.114	1.30
2#	侧门北侧厂界外 3m 处	2018.8.21	第一次	0.166	1.46
			第二次	0.166	1.47

		2018.8.22	第三次	0.167	1.45
			第一次	0.164	1.45
			第二次	0.165	1.49
			第三次	0.166	1.50
3#	1#仓库西北侧厂界外3m处	2018.8.21	第一次	0.123	1.41
			第二次	0.123	1.45
			第三次	0.131	1.47
		2018.8.22	第一次	0.121	1.47
			第二次	0.122	1.45
			第三次	0.131	1.50

表 6-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号	检测点位置	日期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VOCs	
					实测浓度	排放速率 kg/h
1#	1#回收制粒车间 1#排气筒净化器前距地面约 5m 水平管道处	2018.8.21	第一次	664	54.5	0.036
			第二次	636	51.4	0.033
			第三次	645	50.2	0.032
			均值	648	52.0	0.034
		2018.8.22	第一次	675	56.8	0.038
			第二次	656	54.4	0.036
			第三次	668	59.7	0.040
			均值	666	57.0	0.038
2#	2#回收制粒车间 1#排气筒净化器前距地面约 5m, 水平管道处	2018.8.21	第一次	662	38.3	0.025
			第二次	634	35.5	0.023
			第三次	648	42.3	0.027
			均值	648	38.7	0.025
		2018.8.22	第一次	652	38.6	0.025
			第二次	646	37.3	0.024
			第三次	637	41.7	0.027
			均值	645	39.2	0.025
4#	回收制粒车间 1#排气筒净化器后距地面约 19m,	2018.8.21	第一次	1388	19.5	0.027
			第二次	1363	19.8	0.027
			第三次	1359	19.1	0.026

	垂直管道处		均值	1370	19.5	0.027
		2018.8.22	第一次	1425	19.1	0.027
			第二次	1297	17.8	0.023
			第三次	1285	20.5	0.026
			均值	1336	19.1	0.026

注:排气筒高度为 20m。

表 6-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续)

单位: mg/m³

检测点 位号	检测点 位置	日期	检测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颗粒物	
					实测浓度	排放速率 kg/h
3#	回收制粒车间 2#排气筒净化器后距 地面 16m 垂直管 道处	2018.8.21	第一次	724	7.2	5.0×10 ⁻³
			第二次	805	7.6	6.0×10 ⁻³
			第三次	843	6.5	5.0×10 ⁻³
			均值	791	7.1	6.0×10 ⁻³
		2018.8.22	第一次	823	6.4	5.0×10 ⁻³
			第二次	811	7.4	6.0×10 ⁻³
			第三次	759	6.4	5.0×10 ⁻³
			均值	798	6.7	5.0×10 ⁻³

注: 排气筒高度为 20m。

表 6-7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检测点 位编号	检测点 位置	检测日期	样品 编号	pH (无量纲)	氨氮	悬浮物	化学需 氧量	动植 物油
1#	生活污 水总外 排口处	2018.8.21	W0111	7.2	0.16	6	18	1.11
			W0112	7.2	0.17	9	16	1.20
			W0113	7.1	0.15	5	20	1.08
			均值	7.1-7.2	0.16	7	18	1.13
		2018.8.22	W0121	7.0	0.19	8	17	1.22
			W0122	7.1	0.16	12	18	1.06
			W0123	7.1	0.14	10	22	1.03
			均值	7.0-7.1	0.16	10	19	1.10

表 6-8 废水监测结果 (续)

单位: mg/L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样品编号	五日生化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	生活污水总外排口处	2018.8.21	W0111	3.4	0.11
			W0112	3.3	0.13
			W0113	3.5	0.09
			均值	3.4	0.11
		2018.8.22	W0121	3.4	0.16
			W0122	3.5	0.13
			W0123	3.7	0.11
			均值	3.5	0.13

表 6-9 噪声检测结果表 (续)

等效 A 声级[dB(A)]

检测点位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1#	(3号)仓库东侧厂界外1.2m, 高于围墙0.5m处	2018.8.21-22	09:03-09:04	56
			20:01-20:02	56
			22:15-22:16	49
			01:10-01:11	49
		2018.8.22-23	09:27-09:28	56
			20:24-20:25	56
			22:19-22:20	49
			01:27-01:28	47
2#	1#仓库西侧围墙上0.5m处	2018.8.21-22	09:08-09:28	68
			20:09-20:29	60
			22:20-22:40	54
			01:15-01:35	50
		2018.8.22-23	09:33-09:53	67
			20:30-20:50	61
			22:27-22:47	54
			01:34-01:54	53
3#	食堂西北侧围墙上0.5m处	2018.8.21-22	09:32-09:52	67
			20:34-20:54	61
			22:45-23:05	53
			01:41-02:01	50
		2018.8.22-23	10:05-10:25	67
			20:55-21:15	64
			22:55-23:15	53
			02:06-02:26	52
4#	3#仓库东南侧围墙上0.5m处	2018.8.21-22	10:01-10:21	67

			21:02-21:22	58
			23:11-23:31	54
			02:09-02:29	51
		2018.8.22-23	10:33-10:53	65
			21:23-21:43	59
			23:20-23:40	53
			02:34-02:54	51

结果表明：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 VOCS（以 NMHC 计）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表 5 排放标准要求；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有组织废气 VOCS（以 NMHC 计）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标准要求，废水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监测结果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二类标准要求，交通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中 4a 类标准要求。

6.4 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污染因子与验收监测污染因子、点位对照

表 6-10 环评、验收污染因子、点位对照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因子	特征污染因子	验收监测断面（点位）	验收监测因子
无组织废气	塑封	VOCs	VOCs	项目上下风向	VOCs
	打磨板材	颗粒物	颗粒物	项目上下风向	无组织颗粒物

有组织 废气	打磨板 材	颗粒物	颗粒物	除尘器后	颗粒物
	塑封	VOCs	VOCs	净化器前/后	VOCs
废水	生活废 水	pH值、化学需氧 量、五日生化需氧 量、氨氮、悬浮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 剂、动植物油	pH值、化学需氧 量、五日生化需氧 量、氨氮、悬浮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 剂、动植物油	废水总排口	pH值、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氨 氮、悬浮物、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动植物 油

表7 环境管理检查

7.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绵阳游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70414022002]0004号）。

本项目总投资3375万元，项目环保投资617万元，占总投资18.3%。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做到了主体工程与配套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7.2 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的检查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管理网，开展全面、全员、全过程的环保管理和环保技术监督工作。配置了环保管理人员，主要负责全厂日常管理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检查、考核与完善。各部门主管分别负责本部门环保区域的环保管理工作。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在其中明确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规定了人员及其职责。为了有效防范环境污染事故，特别是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正确应对和有序处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制定了《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绵阳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510701-2017-113-M）。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环评报告书、环评批复、环保设备档案等）由办公室保管，环保设施运行及维修记录由公司办公室保管。

7.3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项目实施了雨污分流；依托现有活污水预处理池；对各类设备噪声采取了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环保治理设施或措施已按照环评要求建成或落

实，并对有机废气进行增添处理，目前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管理制度完善。由公司办公室统一管理环保设施，并负责保养和维护检修。

7.4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7-1 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p>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设备冷却水、造粒回收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车间清洁废水、生活污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中污染物浓度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绵盐路污水管网送小视沟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油坊河，油坊河在三江大坝下汇入培江。</p>	<p>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设施依托于其他项目，经检查无异常。</p>
<p>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聚酯薄膜生产线挤出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 20 米排气筒在厂房外直接排放；造粒回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在厂房外排放；废膜粉碎产生的粉尘由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厂房外排放；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须分别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种的二级标准。</p>	<p>项目有机废气经一台活性炭吸附设备处理后已合并为一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经过 1 台除尘器处理后由 20m 高排气筒排放。</p>
<p>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粉碎机单独设置密闭的破碎间进行隔声降噪，对其他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厂界昼夜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招商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p>	<p>项目已采取合理布局，建筑隔音等措施</p>
<p>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站收购；产生的废膜、不合格产品返回造粒系统后用作生产原料；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交市环卫部门填埋处理；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棉纱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置；危废暂存设施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GB 18597-2001）的要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市环卫部门清运、处置。</p>	<p>项目已按照规定设立危废暂存间，危废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其他固体废物也已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置。</p>

7.5 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解迁建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该项目的态度，验收监测单位于2018年08月22日对该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共发放问卷30份，收回有效问卷30份，回收率100%，调查结果统计见表7-2。

表 7-2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您对该项目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25	5人	0人	0人
您认为该项目对您的主要环境影响是	水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固体废物	噪声
	0人	0人	0人	5人
	生态破坏	环境风险	没有影响	不清楚
	0人	0人	12人	12人
该项目施工期对您的工作、生活、学习的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有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8人		0人	22人
该项目运行对您的工作、生活、学习的影响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接受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5人	1人	0人	24人

表8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VOCS(以NMHC计)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表5排放标准要求；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有组织废气VOCS(以NMHC计)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其他类标准。

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生活设施为依托项目，且以《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验收通过(绵环函[2008]60号)，故生活废水不设总量控制指标，在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监测结果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要求。

3、噪声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交通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1中4a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调查

项目的一般废物包括：包装材料、废膜、不合格品和生活垃圾。项目固体废物收集后通过转卖、回收利用、当地环保部门回收等措施处置。废机油、含

油棉纱、含油手套为项目危险废物，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

5 总量控制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 0.008 吨/年，氨氮 ≤ 0.012 吨/年；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 ≤ 1.802 吨/年，由于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设施为依托建设，故项目无废水总量控制。

经核算项目中挥发性有机物年（VOCs）排放量为：0.187吨/年，小于项目年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指标1.802吨/年。

项目总量控制符合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6 公众意见调查

企业在建设和试生产过程中，按照环评和环评批复的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验收监测期间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30份，收回有效公众意见调查表30份。经统计公众对其环保工作均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

7 环境管理检查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环境管理制度，保证环境管理有序开展；并制定了《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绵阳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510701-2017-113-M）。预案中明确了应急救援机构，机构的人员组成以及主要职责。采取了相应的风险应急措施。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3375万元，环保投资617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18.3%。项目废水检测结果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VOCs（以

NMHC 计)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排放标准要求;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有组织废气VOCS(以NMHC计)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标准要求,废水中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监测结果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要求。项目通过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交通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1中4a类标准要求。项目的一般废物包括:包装材料、废膜、不合格品和生活垃圾。项目固体废物收集后通过转卖、回收利用、当地环保部门回收等措施处置。废机油、含油棉纱、含油手套为项目危险废物,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

8 建议

- 1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 2 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 3 项目挥发性有机物净化设施应定期维护,保证挥发性有机物净化效率。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绝缘制品制造（3833）				建设性质		■迁建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		环评单位		绵阳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绵阳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绵环审批[2014]17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4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15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15 年 12 月 17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川环许 B00018 号			
	验收单位		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84		所占比例（%）		13.7			
	实际总投资		337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17		所占比例（%）		18.3			
	废水治理（万元）		11	废气治理（万元）		541.5	噪声治理（万元）		4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2	绿化及生态（万元）		12.5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600h/a				
运营单位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700205403591U		验收时间		2018 年 10 月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VOCs		/	19.3	60	0.446	0.259	0.187	1.802	/	0.187	/	/	0.187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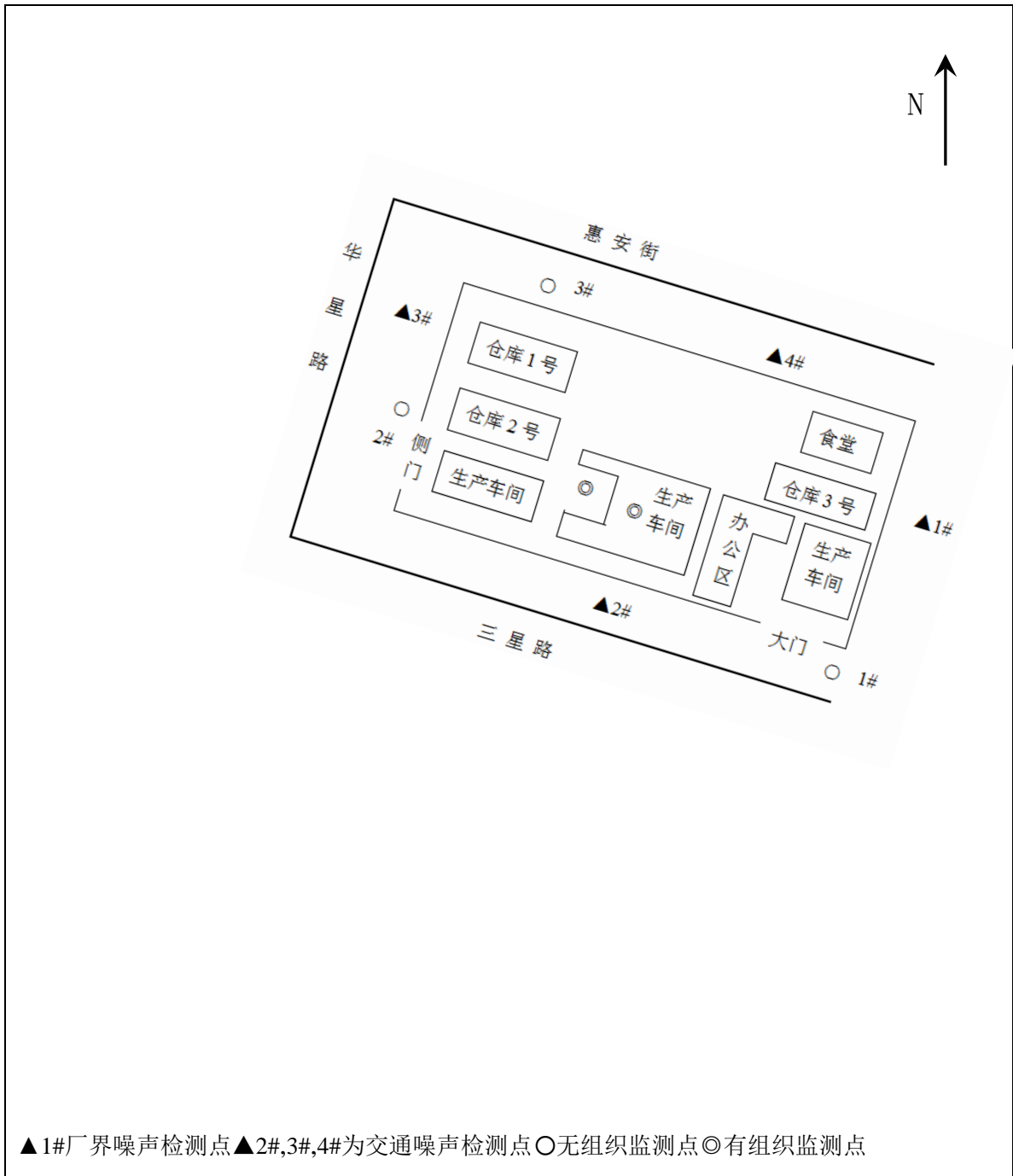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项目颗粒物排气筒项目布袋除尘



项目造粒间活性炭治理装置



项目隔油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205403591U

名称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于少波
注册资本 贰亿肆仟伍佰柒拾柒万叁仟柒佰肆拾贰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4 年 07 月 05 日
营业期限 1994 年 07 月 05 日至 2072 年 03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绝缘材料、塑料材料、化工材料的制造、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绝缘材料及其生产设备和原辅料，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科技信息咨询、技术服务，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按许可证核准的范围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年报。
企业出资、股权变更、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产生后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公示。

2016 年 07 月 12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sc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绵阳市环境保护局

绵环审批〔2014〕170号

绵阳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从位于绵阳市东兴路6号的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区搬迁至绵阳市游仙区小视沟镇的东材新技术产业园内，项目占地面积2786.73平方米，建筑面积6639.0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座主体2层、局部4层的生产厂房，搬迁主要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更新、改造部分辅助设备，重新组装成1条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依托产业园现有给排水、供电、仓库、冷冻站、空压站、软水和纯水制备站、氮气储存站、办公用房、食堂等公辅设施和污水处理设施、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项目建成后，年产5000吨低萃取物聚酯薄膜、高透明聚酯薄膜、阻

燃聚酯薄膜。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84 万元。

绵阳市游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70414022002]0004 号)同意项目备案，绵阳市规划和建设局出具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03)005 号)。

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该项目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并符合绵阳市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评价区域环境质量满足相应功能区划要求，建设地点周边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环境不良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我局从环境保护角度研究认为该项目可行，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本批复要求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建设 and 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健全公司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管理及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施工期必须严格执行“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以及“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规定，控制和减小施工扬尘污染；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控制施工噪声，确保噪声不扰民；施工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施工人员利用

厂区卫生设施，生活垃圾由市环卫部门清运；施工弃土、弃渣及时清运到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指定场地堆存，不得随意堆放。

（三）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设备冷却水、造粒回收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车间清洁废水、生活污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中污染物浓度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绵盐路污水管网送小观沟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油坊河，油坊河在三江大坝下汇入涪江。

（四）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聚脂薄膜生产线挤出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在厂房外直接排放；造粒回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在厂房外排放；废膜粉碎产生的粉尘由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在厂房外排放；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须分别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五）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粉碎机单独设置密闭的破碎间内进行隔声降噪，对其他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厂界昼夜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

（六）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站收购；产生的废膜、不合格产品返回造粒系统后用作生产原料；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交市环卫部门填埋处置；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棉纱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置；危废暂存设施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的要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市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七）落实地下水保护措施。按相关要求对生产区地面、危废暂存间等重点污染防治区进行防渗处理。

（八）报告表提出以厂房边界划定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在我局以绵环函[2008]60 号审批的“特种聚酯薄膜生产线技改项目”确定的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且此范围在东材新技术产业园中。

（九）严格落实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工业企业关停、搬迁及原址场地再开发利用过程中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发[2014]66 号）的相关要求，切实做好生产线搬迁中的污染防治工作，确保搬迁项目在原厂区不遗留环境问题。

三、经审核，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指标为：新增废水中化学需氧量 ≤ 0.008 吨/年，氨氮 ≤ 0.012 吨/年；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 ≤ 1.802 吨/年。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向我局书面提交试运营申请，经检查同意后

方可进行试运营。试运营期间，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请绵阳市环境监察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绵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4年9月23日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号：川投资备〔2020〕190220020001号

成都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备案的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经审核，符合《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准予备案。请相关部门据此依法独立进行审查和办理相关手续。

项目名称：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产业政策：鼓励。

建设地点：绵阳市游仙区小观沟镇。

建设内容：本项目新增及改建生产、动力辅助设备45台（套），新建17000㎡生产厂房及辅助用房，配套辅助设施，填

目建成后形成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的生产能力。该项目产品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已授权 8 项国家发明专利，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含量高。

计划用地：0 亩。

总投资：5000 万元。

1、自筹资金 4450 万元

2、铺底流动资金 550 万元。

答复机关（章）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二日

注：

1、本项目在依据本通知书依法办理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土地使用、安全生产、消防、防雷、节能、节能评估、招标投标、施工许可等手续。

2、本通知书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届满后自动失效，不得作为办理存在争议的投诉。

3、本通知书在有效期内，若出现重大变化（含擅自改变土地、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主要技术方案等）或危及项目安全或建设期环境预测变动幅度达 20% 以上等情况时，建设单位应以书面形式向发改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并申请重新备案。

— 2 —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位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的“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已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和国家环境保护部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的有关规定，特委托你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06日



工况证明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该项目年产聚酯薄膜 5000 吨，日均生产聚酯薄膜 16.7 吨。目前该项目运行情况良好，在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其工况为：2018 年 8 月 21 日生产聚酯薄膜 15.2 吨，2018 年 8 月 22 日生产聚酯薄膜 14.7 吨，生产负荷均达到 75% 以上。

特此证明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8 日



绵阳市环境保护局

绵环函〔2014〕250号

绵阳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5000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函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该项目所处的地理位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如下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2、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声学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2类标准，临近交通干线侧35米内执行4a类标准。

4、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中的Ⅲ类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一级标准,进入小规临时污水处理厂后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2、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3、噪声排放: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中的相关限值;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及4类标准。

4、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委托协议

协议编号: **Q.180076**

甲 方: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 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委托协议

危险废物产生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危险废物处置方：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四川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现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事项

1.1 甲乙双方商定，甲方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乙方处置。

1.2 甲方危险废物的主要信息如下：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危险特性	包装方式	形态
1	HW06	900-402-06 900-405-06	有机溶剂废物	毒性、易燃性	桶装	液态
2	HW09	900-007-09	乳化液	毒性	桶装	液态
3	HW11	900-013-11	蒸馏残渣	毒性	桶装	液态
4	HW13	900-016-13 265-101-13 265-103-13	有机树脂废物	毒性	桶装、袋装	液态
5	HW34	900-349-34	废盐酸	腐蚀性	桶装	液态
6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毒性	桶装、袋装	液态

二、甲方责任及义务

2.1 甲方负责在危险废物产生节点将危险废物进行分类、规范包装后，按要求贴上危险废物标签，并放置于甲方专门的危险废物收集储存（堆放）库（点）中。甲方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行为必须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并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中产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及其他损害承担全部责任。

2.1.1 甲方收集危险废物时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确定包装容器，具体要求见《危险废物包装要求》（见附件1）。

2.1.2 包装物上的标识及安全提示应符合法律规定，如有剧毒类、高腐蚀性类、爆炸性、放射性或不明危险废物的，应在标签上明确注明并告知乙方现场收运人员。因甲方的标识不清或错误，造成环境污染事故或安全事故，甲方须对事故造成的损害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1.3 甲方的包装不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及本协议约定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规定更换包装或者拒绝运输和处置，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2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危险废物的成分、含量，如因甲方故意或过失未履行告知义务造成乙

方在运输或处置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安全事故的，甲方须对事故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责任。

2.3 甲方应在储存一定数量的危险废物后，应完整填写《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见附件3）并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告知乙方，以便乙方协调安排。

2.4 乙方的运输车辆到达后，甲方需组织人员及器械将危险废物转运至乙方运输工具上，并对转运上车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承担责任。若由甲方负责运输的，甲方须保证运输公司具备危险废物运输的条件和相关资质，且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及安全事故所产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涉。

2.5 甲方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申报并取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后，方可向乙方发出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在危险废物运出甲方厂区时，甲方应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甲方信息栏填写完整并盖公章，交付乙方运输驾驶员填写联单中运输栏的内容后带回乙方。

2.6 当甲方的危险废物贮存到一定数量需要乙方处置时，甲方应及时向乙方下达《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见附件3）。因甲方怠于通知造成的相关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7 乙方转运甲方的危险废物时，甲方的危险废物种类在装车过程中应符合乙方安全押运员提出的安全装载标准。

2.8 甲方承诺，乙方为甲方委托的唯一危险废物处置单位（仅限于本协议约定的危险废物），甲方不把危险废物交由其他单位处置。

2.9 协议签订时，甲方应向乙方准确提供如下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甲方公章：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开票资料。

三、乙方责任及义务

3.1 乙方应取得处置本协议约定危险废物的经营许可证，乙方应按照经营许可证规定的经营范围进行回收、处置，因超范围经营造成后果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3.2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预付款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运输应急预案和运输合同等全套资质复印件。若甲方未合理保管乙方资质导致被非法利用导致乙方受损的，甲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3.3 乙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完善危险废物的转移手续。

3.4 乙方确认甲方已申报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并从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后，方可受理甲方的《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反之可以不予受理。

3.5 乙方负责运输的，须保证运输公司具备危险废物运输的条件和相关资质；乙方将危险废物转移出甲方生产管理区域后的运输、贮存及处置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及安全事故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涉。但是，因甲方包装不合规或者未履行向乙方告知义务等造成损失的除外。

3.6 乙方必须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对收集的危险废物进行规范贮存和最终安全处置，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

方在运输或处置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或安全事故的，甲方须对事故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责任。

2.3 甲方应在储存一定数量的危险废物后，应完整填写《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见附件3）并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告知乙方，以便乙方协调安排。

2.4 乙方的运输车辆到达后，甲方需组织人员及器械将危险废物转运至乙方运输工具上，并对转运上车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承担责任。若由甲方负责运输的，甲方须保证运输公司具备危险废物运输的条件和相关资质，且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及安全事故所产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涉。

2.5 甲方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申报并取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后，方可向乙方发出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在危险废物运出甲方厂区时，甲方应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的甲方信息栏填写完整并盖公章，交付乙方运输驾驶员填写联单中运输栏的内容后带回乙方。

2.6 当甲方的危险废物贮存到一定数量需要乙方处置时，甲方应及时向乙方下达《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见附件3）。因甲方怠于通知造成的相关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7 乙方转运甲方的危险废物时，甲方的危险废物种类在装车过程中应符合乙方安全押运员提出的安全装载标准。

2.8 甲方承诺，乙方为甲方委托的唯一危险废物处置单位（仅限于本协议约定的危险废物），甲方不把危险废物交由其他单位处置。

2.9 协议签订时，甲方应向乙方准确提供如下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甲方公章：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开票资料。

三、乙方责任及义务

3.1 乙方应取得处置本协议约定危险废物的经营许可证，乙方应按照经营许可证规定的经营范围进行回收、处置，因超范围经营造成后果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3.2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预付款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运输应急预案和运输合同等全套资质复印件。若甲方未合理保管乙方资质导致被非法利用导致乙方受损的，甲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3.3 乙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完善危险废物的转移手续。

3.4 乙方确认甲方已申报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并从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后，方可受理甲方的《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反之可以不予受理。

3.5 乙方负责运输的，须保证运输公司具备危险废物运输的条件和相关资质；乙方将危险废物转移出甲方生产管理区域后的运输、贮存及处置过程中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及安全事故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涉。但是，因甲方包装不合规或者未履行向乙方告知义务等造成损失的除外。

3.6 乙方必须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对收集的危险废物进行规范贮存和最终安全处置，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



8.1 对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与补充协议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8.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3 本协议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满时双方可商定续签。

8.5 本协议一式 四 份，甲方执有 两 份、乙方执有 两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协议相关附件

9.1 乙方营业执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本复印件各一份。

9.2 运输公司营业执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正本复印件各一份。

9.3 运输合同、驾驶员资格证、押运员资格证及运输应急预案各一份。

附件 1：危险废物包装要求

附件 2：处置价格及其他相关费用

附件 3：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

签 章 处	
甲方：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单位代表（签章）	单位代表（签章）
联系电话：13438403719	联系电话：18080361993
公司电话：	公司电话：028-85585328
公司传真：	公司传真：028-85585328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绵阳分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账号：50010154500000332	账号：5100 1697 2080 5151 9597
地址：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 68 号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30 号东方希望天祥广场 2 栋 3510 室
税号：915107002054198848	税号：91511402 694842666K
财务电话：0816-2972331	财务电话：028-38603198
票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票 <input type="checkbox"/> 普票	投诉电话：028-85585328

附件 1：

危险废物包装要求

一、所有危险废物在贮存、运输时必须装入容器内（特殊危险废物如玻璃钢，的确无法用容器盛装除外），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或包装物的外表面必须粘贴标签。

二、容器的要求

1.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适合贮存和运输。
2.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3. 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没有腐蚀污染、损毁或其他可能导致包装效能减弱的缺陷。
4. 性质类似的危险废物可以收集到同一容器中，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得混合包装。
5. 危险废物的包装应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
6. 液体危险废物可注入开孔直径不超过 70 毫米并有放气孔的桶中。
7. 液体、半固态危险废物采用未破损（符合要求）的密封桶包装，包装桶的材质为钢、铁和高密度塑料，选用的包装容器不能与所装的危险废物发生化学反应。所装液态物质的液面距桶盖须最少 10cm，桶总重量不能超过 200 公斤。
8. 对于一般性、化学性质相对稳定的固体、半固体（含水率低，不会产生明显滴漏）的危险废物可采用中度强度以上的双层塑料编织袋或吨袋进行盛装。装袋完毕，封口严实。
9. 对于高腐蚀性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耐腐蚀性强的包装材质，口盖必须封闭严密。
10. 对于易燃易爆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气密性、抗爆性能良好的包装材质。
11. 已盛装废物的包装容器应妥善盖好或密封，容器表面应保持清洁。

三、标签要求

1. 危险废物盛装完成后，须完整填写危险废物标签内容，并在其包装物上粘贴完好。
2. 危险废物标签样式应符合 GB18597 要求，记录盛装危险废物的主要成分、危险情况、危险类别、安全措施、危险废物数量、产生单位、地址、电话和产生日期等信息。
3. 危险废物标签标注的内容必须与盛装危险废物的信息一致。
4. 所有标签应清晰可辨且易读，应能经受日晒雨淋而不减弱其效果，且不得与可能大大降低其效果的其他包装件标记放在一起。
5. 容量大于 450L 的大型容器，应在相对两面粘贴标签。
6. 当包装不规则等导致标签无法令人满意地贴上时，标签可用其他装置挂在包装上。

附件 2:

处置价格和其他相关费用

一、处置费: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废物成分	预计转运量 (吨/年)	处置价格 (元/吨)
HW06	900-402-06 900-403-06 900-405-06	有机溶剂废物	丙酮、甲苯、 醋酸甲酯、三 甘醇等	240.00	3900.00
HW09	900-007-09	乳化液	矿物油	5.00	3600.00
HW11	900-013-11	蒸馏残渣	高温导热油重 组分	35.00	4600.00
HW13	900-016-13 265-101-13 265-103-13	有机树脂废物	环氧树脂、酚 醛树脂	310.00	4900.00
HW34	900-349-34	废盐酸	盐酸	5.00	3600.00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苯乙烯等	2.00	4600.00

二、其他费用

打包费: 甲方负责规范包装

人工装车费: 甲方负责

备注:

甲方每次处置的危废、固废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转移处理。

附件 3 :

危险废物转运通知单

甲方填写栏							
产废单位全称				填表日期			
单位地址							
计划转运时间		产废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当前包装规格 (袋装、50/200L 铁/塑胶桶或吨桶装、罐装)	包装数量	废物形态 (固态、液态、半固体)	成分/特性	计划转运量 (吨)
甲方领到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份数							
乙方在甲方厂区转运时的特别注意事项							
规范与要求							
危险废物转移现场, 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乙方运输人员将有权拒绝转运, 并要求甲方签字确认, 甲方代表拒绝签字的, 乙方现场人员可存现场影像佐证, 乙方结算时可按照协议约定要求甲方支付车辆来回返空费。							
1	未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						
2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未加盖产废单位公章或第一部分产废单位填写栏摘要未填写完整的;						
3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一单填写一个以上单项的;						
4	危险废物超出合同范围类别及数量的;						
5	危险废物未进行包装或包装未达到安全规范包装要求的;						
6	危险废物包装内有明显湿痕的;						
7	未在危险废物包装上如实张贴危险废物标示的;						
8	其他违反危险废物联单管理办法的情况或押运员提出存在不安全因素的。						

甲方单位代表签字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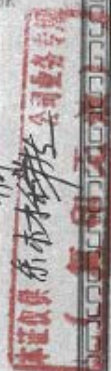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编号：2018-1-3-003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402694842666K

名称	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复盛乡中塘村七组
法定代表人	何中明
注册资本	壹仟肆佰肆拾叁万肆仟贰佰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10月23日
营业期限	2009年10月23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治理；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废旧物资回收、加工；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9月01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报。
企业出资、股权转让、行政许可、行政处罚
等信息产生后应在30个工作日内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sc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402694842358E

编号: 2018-1-3-0036

名称 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复盛乡中册村七组
 法定代表人 何中明
 注册资本 壹仟肆佰肆拾叁万肆仟贰佰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10月23日
 营业期限 2009年10月23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治理; 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制造; 商品批发与零售; 废旧物资回收, 加工; 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年 月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

企业出质、股权转让、行政许可、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sa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2018-1-3-003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编号: 川环危第 511402022 号



发证机关: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 2016 年 10 月 12 日

法人名称: 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中明

经营设施地址: 眉山市东坡区复盛乡中塘村

东经 103°55' 40", 北纬 30°1' 6"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综合经营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共 33 类)

HW02 金属废物, HW03 染料废物, HW04 农药废物, HW05 木材防腐剂废物, HW06 显像管废物, HW07 感光材料废物, HW08 废有机溶剂, HW09 废矿物油, HW10 废油脂, HW11 废漆, HW12 废油墨, HW13 废树脂, HW14 废胶粘剂, HW15 废涂料, HW16 废油墨, HW17 废染料, HW18 废颜料, HW19 废染料, HW20 废染料, HW21 废染料, HW22 废染料, HW23 废染料, HW24 废染料, HW25 废染料, HW26 废染料, HW27 废染料, HW28 废染料, HW29 废染料, HW30 废染料, HW31 废染料, HW32 废染料, HW33 废染料, HW34 废染料, HW35 废染料, HW36 废染料, HW37 废染料, HW38 废染料, HW39 废染料, HW40 废染料, HW41 废染料, HW42 废染料, HW43 废染料, HW44 废染料, HW45 废染料, HW46 废染料, HW47 废染料, HW48 废染料, HW49 废染料, HW50 废染料, HW51 废染料, HW52 废染料, HW53 废染料, HW54 废染料, HW55 废染料, HW56 废染料, HW57 废染料, HW58 废染料, HW59 废染料, HW60 废染料, HW61 废染料, HW62 废染料, HW63 废染料, HW64 废染料, HW65 废染料, HW66 废染料, HW67 废染料, HW68 废染料, HW69 废染料, HW70 废染料, HW71 废染料, HW72 废染料, HW73 废染料, HW74 废染料, HW75 废染料, HW76 废染料, HW77 废染料, HW78 废染料, HW79 废染料, HW80 废染料, HW81 废染料, HW82 废染料, HW83 废染料, HW84 废染料, HW85 废染料, HW86 废染料, HW87 废染料, HW88 废染料, HW89 废染料, HW90 废染料, HW91 废染料, HW92 废染料, HW93 废染料, HW94 废染料, HW95 废染料, HW96 废染料, HW97 废染料, HW98 废染料, HW99 废染料, HW00 废染料

核准经营规模: 33277 吨/年

有效期限: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9 年 6 月 16 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09 年 11 月 8 日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 印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川环危管511402022号

法人名称: 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柯中明

住所: 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沙湾镇光明社区

经营设施地址: 眉山市东坡区复盛乡中塘村

东经 103°55' 40", 北纬 30°1' 6"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综合经营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1 无机氟化物、HW02 无机锡化物、HW03 无机砷化物、HW04 无机硒化物、HW05 无机硫磺、HW06 无机磷化物、HW07 无机硼化物、HW08 无机硅化物、HW09 无机铝化物、HW10 无机铅化物、HW11 无机钡化物、HW12 无机钼化物、HW13 无机钨化物、HW14 无机钽化物、HW15 无机铌化物、HW16 无机锆化物、HW17 无机铪化物、HW18 无机铌化物、HW19 无机钽化物、HW20 无机钽化物、HW21 无机钽化物、HW22 无机钽化物、HW23 无机钽化物、HW24 无机钽化物、HW25 无机钽化物、HW26 无机钽化物、HW27 无机钽化物、HW28 无机钽化物、HW29 无机钽化物、HW30 无机钽化物、HW31 无机钽化物、HW32 无机钽化物、HW33 无机钽化物、HW34 无机钽化物、HW35 无机钽化物、HW36 无机钽化物、HW37 无机钽化物、HW38 无机钽化物、HW39 无机钽化物、HW40 无机钽化物、HW41 无机钽化物、HW42 无机钽化物、HW43 无机钽化物、HW44 无机钽化物、HW45 无机钽化物、HW46 无机钽化物、HW47 无机钽化物、HW48 无机钽化物、HW49 无机钽化物、HW50 无机钽化物、HW51 无机钽化物、HW52 无机钽化物、HW53 无机钽化物、HW54 无机钽化物、HW55 无机钽化物、HW56 无机钽化物、HW57 无机钽化物、HW58 无机钽化物、HW59 无机钽化物、HW60 无机钽化物、HW61 无机钽化物、HW62 无机钽化物、HW63 无机钽化物、HW64 无机钽化物、HW65 无机钽化物、HW66 无机钽化物、HW67 无机钽化物、HW68 无机钽化物、HW69 无机钽化物、HW70 无机钽化物、HW71 无机钽化物、HW72 无机钽化物、HW73 无机钽化物、HW74 无机钽化物、HW75 无机钽化物、HW76 无机钽化物、HW77 无机钽化物、HW78 无机钽化物、HW79 无机钽化物、HW80 无机钽化物、HW81 无机钽化物、HW82 无机钽化物、HW83 无机钽化物、HW84 无机钽化物、HW85 无机钽化物、HW86 无机钽化物、HW87 无机钽化物、HW88 无机钽化物、HW89 无机钽化物、HW90 无机钽化物、HW91 无机钽化物、HW92 无机钽化物、HW93 无机钽化物、HW94 无机钽化物、HW95 无机钽化物、HW96 无机钽化物、HW97 无机钽化物、HW98 无机钽化物、HW99 无机钽化物、HW00 无机钽化物

核准经营规模: 33277 吨/年

有效期限: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9 年 6 月 16 日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涂改、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停止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妥善处置, 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应当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跨市、州以上行政辖区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遵守转移审批规定。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初次发证日期:



015-04-19

货物运输合同

委托方：四川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眉山市中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和乙方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双方本着公平、平等、等价有偿和诚信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运货物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运输费用

1. 甲乙双方建立战略商业伙伴关系，乙方给甲方最优惠的价格。
2. 运输费用以甲乙双方签章确认的乙方报价单为准，该报价单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二条：甲方责任

1. 运输时间：2014年1月24日起至2014年1月24日，用车量根据甲方所提供的数量而定，以便乙方提前调配车辆，确保运力。
2. 甲方需调用车辆前，应提前一至两天向乙方传真书面的《托运单》并注明装柜地点和时间、货物名称、箱型、重量及卸货地点，联系人及电话、落重日期等。并对所提供托运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厂方正常装柜时间为每天 24 小时。

甲方按协议约定及时与乙方结清各项费用。

第三条：乙方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车辆必须是技术性能良好，证照齐全、合法、有效，并购买了交强险、商业险、物流责任险。货物启运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承运车辆及驾驶员的基本资料复印件（行驶证、营运证、保险卡、驾驶证、身份证）
2. 乙方需按甲方《托运单》准时安排车辆到工厂装货，否则，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货物运输过程中若发生意外交通事故，无论是否导致货物损坏，乙方在启动交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同时，还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随时通报事故处理情况。

本联供系统材料公司业务专用
(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编号: 2018-1-3-003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4025821842912

名称	眉山市中明物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眉山市东坡区复盛乡中塘村七组
法定代表人	叶长根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9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9月2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危险货物运输(按许可证核定内容和期限经营)*。



叶长根 (印章无效)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7月01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检。
企业变更,股权转让,行政处罚,行政罚款
等纳税产生应在30个工作日内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mca.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4025821842912

名称 眉山市中明物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眉山市东坡区复楼乡中塘村七组
 法定代表人 叶长根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9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9月2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危险货物运输(按许可证核定内容和期限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

2016年07月10日

企业出资,股权转让,行政许可,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scd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2018-1-3-0036

编号: 2018-1-3-00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川交运管许可 眉字 511400000061 号

业户名称: 眉山市中明物流有限公司(危)

地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复盛乡中
埔村七组



经营范围: 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剧毒品除外),危险货物运输(2类2项)(剧毒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2类3项)(剧毒品除外),危险货物运输(3类)(剧毒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4类1项)(剧毒品除外),危险货物运输(4类2项)(剧毒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4类3项)(剧毒品除外),危险货物运输(5类1项)(剧毒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5类2项)(剧毒品除外),危险货物运输(5类3项)(剧毒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6类2项),危险货物运输(8类),危险货物运输(9类),危险货物运输(危险废弃物)



证件有效期: 2017 年 2 月 21 日 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编号: 2018-1-3-00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副本)

川交运管许可 周字 5114000000061号

证件有效期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眉山中明物流有限公司(免)

业户名称: 眉山中明物流有限公司(免)
地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苏东坡大道中段七组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

经营范围:

危险货物运输 (2类1项)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2类2项)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2类3项)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3类)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4类1项)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4类2项)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4类3项)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5类1项)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5类2项) (剧毒化学品除外), 危险货物运输 (6类1项), 危险货物运输 (6类2项), 危险货物运输 (8类), 危险货物运输 (9类), 危险货物运输 (危险废弃物)



林强
2018.11.15
四川交运管

NO: 2013-11-9-0002

编号: 2018-1-3-00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511121197612017015

姓名: 熊文根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苏苏街52号2栋2单元13层2号

四川省眉山 出生日期: 1976-12-01

市公安局文 初次领证日期: 2004-12-18

道警察支队 准驾车型: A2

有效期限: 2015-12-15 至 2025-12-15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苏苏街52号2栋2单元13层2号
熊文根 (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511121197612017015

姓名: 熊文根 档案编号: 513800057419

住址: 请于每个记分周期结束后三十日接受审验

无记分的, 免予本次审验。

姓名	熊文根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12-01	国籍	中国
住址	眉山市东坡区苏苏街		
证号	511121197612017015		
准驾车型	A2		
二维码区			
查询网址: www.scvgs.gov.cn/gpqrch.aspx			

从业资格	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
类别	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4年3月18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14年9月18日
有效期限	2020年9月18日止
从业资格	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
类别	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6年3月18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14年9月18日
有效期限	2020年9月18日止
从业资格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
类别	驾驶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6年5月22日
有效起始日期	2014年9月18日
有效期限	2020年9月18日止

眉山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支队

编号: 2018-1-3-0036

姓名	闵文亮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01-08	
住址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	
身份证行号	510722198401087957	
从业资格 证书号	5111011030312000180	
从业资格 类别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人员	
初次发证 时间	2012年6月21日	
发证 机关	有效期2018 发证日期012	

服务单位	
联系电话: 地址: (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地址: (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地址: (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地址: (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地址: (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地址: (盖章)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red official seal.

Red official seal with a star in the cent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nd a red rectangular official seal impression.

编号: 2018-1-3-0036



NO: 2013-11-9-0002



编号: 2018-1-3-0036

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川中环司【2016】第1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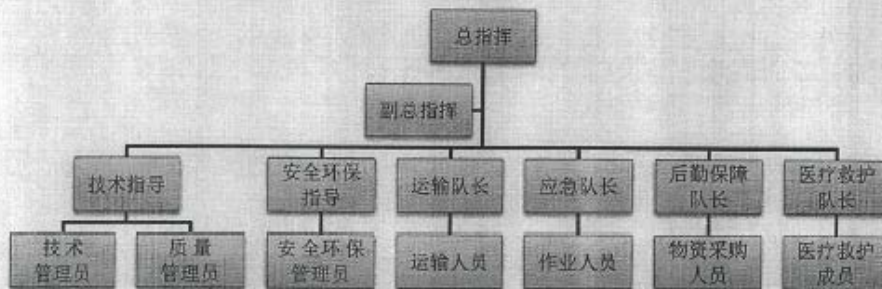
危险废物运输应急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为确保危险废物运输中的安全，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适用范围

在装载、运输过程中，发生火灾或者泄漏事故时启用。

二、设立应急小组



总指挥：何乐 13882211991

副总指挥：蔡振中 18180100195

副总指挥：沈伟 14780125071（技术指导）

B. 易燃易爆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气密性、抗爆性好的包装材质。

C. 密闭气瓶在运输时必须采用稳定的支架固定。

2. 应检查危险废物包装物上是否贴有标签，并指明其有害组分，未贴有标签的应向产废单位提出要求。详细核对废物名称、规格、数量是否与五联单相同。
3.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废物性质不同或类别不同）不能散装在同一包装容器或包装袋内，以防止发生化学反应引起燃烧、爆炸、有害气体或其他有害的化学物质产生等。
4. 采用危险废物专用车辆，盖好篷布，严防扬尘或者散落。

（二）装载中应合理布局

1. 不同危险废物分区间装运，严禁混装不相容废物。
2. 固态和液态的废物分别装载，或分区间装载；剧毒类废物（含化学试剂类等）应专车装运。
3. 车厢内堆放废物应相互依托，按照堆码整齐、靠紧妥帖、平整牢固、均匀排布、易于点数的基本原则进行，防止因急刹车而造成泄漏、倾倒，及防止危险废物的包装相互挤压、碰撞造成包装破损。

（三）精心驾驶，平稳行车，行车途中勤检查

1. 行车要遵守交通、消防、治安等法律法规。“礼让三先”，主动避让各种车辆；控制车速，保持与前车安全距离；严禁违法超车。不疲劳驾驶，不开英雄车、赌气车、霸王车，保持车辆平稳、中速行驶。驾驶中要尽量少用紧急刹车，以保持货物的稳定，确保行车安全。

3. 如发现车厢里有泄漏的痕迹，要先用锯沫或沙子吸附，清扫后的吸附物作为危险废物处置，清扫后在专用的洗车场清洗，以免污染环境。
4. 对危险废物不要急于处置，应搁置一段时间，等各种性能平稳后再处置。

(六) 遇到意外，应作如下处理（当事人应首先报告应急小组）：

1. 对于一般固体废物：

- 1) 立即从车辆中取出工具，对泄漏口进行处理，隔离被泄漏污染的地面。
- 2) 应急小组在最短时间内赶赴现场，用应急储废箱（桶）将已经外泄的危险废物装入桶内。
- 3) 清理完毕后，根据泄漏化学品的特性做地表无害化处理，并取土样送技术部作分析，确保不会发生二次污染。
- 4) 事后应出具事故分析报告。

2. 对于一般液态废物：

- 1) 立即从车辆中取出棉纱和河砂，用棉纱堵住泄漏口，被污染的地面用河砂作隔离，或就地取材用泥土形成围栏，防止废液扩散。
- 2) 应急小组在最短时间内赶赴现场，用应急储废箱（桶）将已经外泄的危险废物装入桶内。
- 3) 清理完毕后，根据泄漏废物的特性做地表无害化处理，并取土样送技术部作分析，确保不会发生二次污染。
- 4) 事后应出具事故分析报告。

3. 易燃易爆危险废物发生爆炸、火灾事故时，应急小组在最短时间内赶赴现场，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日期：2017年9月

编制单位：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5107002054198848
法定代表人	于少波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曾令丽	联系电话	0816-2972880
传真	/	电子邮箱	zenglingli@emtco.cn
地址	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恩东路 68 号 中心经度 104° 48' 18" 中心纬度 31° 23' 28"		
预案名称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小视厂区：一般风险 L；塘汛厂区：较大风险 M		
<p>本单位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p>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div>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17 年 10 月 16 日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10月31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7年10月31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510701-2017-113-M</p>		
<p>报送单位</p>	<p>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刘杰</p>	<p>经办人</p>	<p>德娜</p>

注: 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该项目建设位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厂区占地面积 2786.73 平方米，总投资 5000 万元。项目年产特种聚酯薄膜 5000 吨。					
被调查人员姓名	陈天绪	性 别	男	年 龄	57
文化程度	初中	职 业	无	电 话	19982748596
单位名称或住址	游仙区小观河镇三星村二组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该项目建设位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厂区占地面积 2786.73 平方米，总投资 5000 万元。项目年产特种聚酯薄膜 5000 吨。					
被调查人员姓名	隋云田	性 别	男	年 龄	30
文化程度	初中	职 业	工人	电 话	18989277947
单位名称或住址	小观大河村七组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 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该项目建设位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厂区占地面积 2786.73 平方米，总投资 5000 万元。项目年产特种聚酯薄膜 5000 吨。

被调查人员姓名	王先生	性 别	男	年 龄	44
文化程度	初中	职 业	初中	电 话	18020933570
单位名称或住址	小坝顺河村二组40号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有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接受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固体废物 噪声
 生态破坏 环境风险 没有影响 不清楚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无所谓

6. 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无所谓

其它意见和建议：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该项目建设位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厂区占地面积 2786.73 平方米，总投资 5000 万元。项目年产特种聚酯薄膜 5000 吨。					
被调查人员姓名	吕斌	性 别	男	年 龄	24
文化程度	大专	职 业	文员	电 话	15282263973
单位名称或住址	小观镇建兴路1号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该项目建设位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厂区占地面积 2786.73 平方米，总投资 5000 万元。项目年产特种聚酯薄膜 5000 吨。

被调查人员姓名	张云平	性 别	女	年 龄	41
文化程度	高中	职 业	工人	电 话	15228798906
单位名称或住址	小观农贸市场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 ^{主要} 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 ^{环境保护措施} 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 ^{经济发展} ?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 ^{环保工作} 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四川东方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特种聚酯薄膜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该项目建设位于绵阳市游仙区三星路 188 号，厂区占地面积 2786.73 平方米，总投资 5000 万元。项目年产特种聚酯薄膜 5000 吨。

被调查人员姓名	张小平	性 别	女	年 龄	41
文化程度	高中	职 业	工人	电 话	15228798906
单位名称或住址	小观农贸商场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有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可接受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无影响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固体废物 噪声

生态破坏 环境风险 没有影响 不清楚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无所谓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无所谓

其它意见和建议: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2312050615

名称: 四川省雨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公兴街道华府大道四段 777 号 B13 栋 3 楼(邮政编码: 6102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7 年 12 月 29 日

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发证机关:



有效期届满前 3 个月提交复查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